

2025-2026 年度南山区交通综治及道路交通 通畅工程勘察设计（重新招标）项目

投标文件

资信标书

项目编号: 2509-440300-04-01-900009

投标人名称: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 程歆

投标日期: 2025 年 12 月 05 日

投标人资质情况

投标函

致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南山管理局：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 2025-2026 年度南山区交通综治及道路交通通畅工程勘察设计（重新招标） 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后，我方愿以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付费方法及标准，接受贵方招标文件所提出的任务要求。

1. 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完全理解。
2. 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裁决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我方理解你方没有必须接受你方可能收到的最低标或任何投标的义务。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限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
4. 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单位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担保公司保函、保证保险的保费是通过我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任务，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组建项目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如未经招标人同意更换项目组成员，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7.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金额提交经招标人认可的履约保函。

8.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定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授标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9. 在正式合同签署并生效之前，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函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本投标函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于永才

授权委托人: 程歆

单位地址: 清远市新城二号区设计院综合楼 邮编: 511500

联系电话: 0763-3372838 传真: 0763-3388488

日期: 2025 年 12 月 0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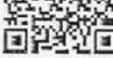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802764908297H

营业执照 (副本)(15-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于永才

经营范 围 工程勘察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市政(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行业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工程测量专业类工程测量甲级;建筑业、市政公用工程规划编制甲级;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工程监理甲级;建筑工程乙级;公路行业(公路)专业乙级;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送电工程、变电工程)专业乙级;测绘服务(测绘航空摄影、工程测量、界线与不动产测绘、地理信息系统工程)乙级;特种设备设计(压力管道设计(公用管道(GB2)、工业管道(GC2))、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乙级;建设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丙级;城市绿化管理;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 册 资 本 人民币伍仟万元
成 立 日 期 2003年04月07日
住 所 清远市新城二号区设计院综合楼



2023年04月06日

登 记 机 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在营（开业）企业

特种设备获证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802764908297H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于永才
登记机关：清远市清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2003年04月07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802764908297H
· 注册号：
·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注册资本：5000.000000万
· 登记机关：清远市清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住所：清远市新城二号区设计院综合楼
· 经营范围：工程勘察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市政(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行业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甲级;建筑、市政公用工程、电力(含火电、水电、核电、新能源)专业资信甲级;城乡规划编制甲级;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工程监理甲级;建筑行业乙级;公路行业(公路)专业乙级;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送电工程、变电工程)专业乙级;测绘服务(测绘航空摄影、工程测量、界线与不动产测绘、地理信息系统工程)乙级;特种设备设计(压力管道设计(公用管道(GB2)、工业管道(GC2))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乙级;建设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丙级;城市绿化管理;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面公示内容及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以下信息由该企业提供，企业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企业年报信息

序号	报送年度	公示日期	详情
1	2024年度报告	2025年6月5日	查看
2	2023年度报告	2024年5月29日	查看
3	2022年度报告	2023年5月18日	查看
4	2021年度报告	2022年5月23日	查看
5	2020年度报告	2021年3月26日	查看
6	2019年度报告	2020年6月3日	查看
7	2018年度报告	2019年4月26日	查看
8	2017年度报告	2018年4月25日	查看
9	2016年度报告	2017年3月14日	查看
10	2015年度报告	2016年6月20日	查看
11	2014年度报告	2015年3月31日	查看
12	2013年度报告	2015年3月31日	查看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70448066



名 称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负 责 人 陈昌奇
名 称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营 场 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6010

-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2023年04月25日

登记机关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70448066

注册号：

负责人： 陈昌奇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华监管局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70448066 | · 企业名称：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
| · 注册号： | · 负责人： 陈昌奇 |
|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 ·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
| ·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华监管局 | · 核准日期： 2023年04月25日 |
| · 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610 | ·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 · 经营范围：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市政行业(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专业甲级；电力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乙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一、20万人口以下城市总体规划和各种专项规划的编制(含修订或者调整)；二、详细规划的编制；三、研究拟定大型工程项目规划选址意见。（以上所有项目需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具体项目以资质证书核定的内容为准）。 | |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面事项目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l/fdzdgknr/djcz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以下信息由该企业提供，企业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企业年报信息

序号	报送年度	公示日期	详情
1	2024年度报告	2025年6月26日	查看
2	2023年度报告	2025年1月16日	查看
3	2022年度报告	2023年6月12日	查看
4	2021年度报告	2022年12月28日	查看
5	2020年度报告	2022年2月9日	查看
6	2019年度报告	2021年1月13日	查看
7	2018年度报告	2019年4月24日	查看
8	2017年度报告	2018年5月24日	查看
9	2016年度报告	2017年6月13日	查看
10	2015年度报告	2016年4月14日	查看
11	2014年度报告	2015年3月18日	查看
12	2013年度报告		查看

企业资质证书

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甲级

业 务 范 围	
市政（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行业甲级；公路行业（公路）专业乙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可承担建筑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适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 *****	



企 业 名 称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清远市新城二号区设计院综合楼		
建 立 时 间	2003年04月07日		
注 册 资 本 金	5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1802764908297H		
经 济 性 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证 书 编 号	A144003251-10/1		
有 效 期 限	至2030年01月07日		
法定代表人	于永才	职 务	董事长
单 位 负 责 人	于永才	职 务	董事长
技 术 负 责 人	杨韶馨	职 称 或 执 业 资 格	高 级 工 程 师
备 注：	<p>质 质 书 编 号：180157-A 质 质 书 日期：2014年04月07日 质 企 业 名 称：广东中誉设计有限公司</p>		

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

企业名称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清远市新城二号区设计院综合楼		
建立时间	2003年04月06日		
注册资本金	5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1802764908297H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B144003251-8/1		
有效期	至2030年01月07日		
法定代表人	于永才	职务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王俊勇	职务	企业负责人(企业经理)
技术负责人	杨韶馨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small>原资质证书编号: 190157 k 原企业名称: 广东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 2015年06月17日</small>			
 发证机关:(章) 2025年01月07日 No.BF 0088785			
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 可承担本专业资质范围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工程勘察业务, 其规模不受限制。*****			

证书延期	企业变更栏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企业成立时间更正为: 2003年4月7日。 *****
核准机关(章)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2)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章)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章)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甲级



工程勘察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B244003258

企 业 名 称：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802764908297H

法 定 代 表 人：于永才

注 册 地 址：清远市新城二号区设计院综合楼

有 效 期：至2028年03月13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 质 等 级：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甲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
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3月21日

投标附件 2. 投标人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表

投标人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表（设计）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设计部分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1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火炬开发区市政道路路面及综合提升改造工程勘察、设计	对火炬开发区内部约 70 道路综合提升。改造内容主要包括对火炬开发区内约 70 条道路现状路面进行罩面、人行道、路缘石提升改造	1215. 95 万元	2021. 02. 01
2	中山市代建项目管理办公室	南区西环路改造工程勘察设计	南区西环略改造工程，位于中山市南区，主要为对西环路（大南公路—城南六路）进行改扩建。起点始于西环五略与大南公路交叉口，沿西环五略规划线位由北向南接到现状西环六路，从西环六路起沿现状路由西北至东南方向前行，终点止于西环八略与城南六路的交叉口。全长 3.55km，规划红线宽度 24m，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设计行车速 50km/h	628. 166 万元	2022. 07. 07
3	清远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清远市附城大道（明霞大道至凤翔北路）改造提升工程	城市主干道，道路长度 3500m，宽度为 45m，双向 6 车道	226. 920 4 万元	2020. 07. 08
4	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政府投资项目代建中心	珠峰北路（汕樟北路—龙江路）道路改造工程勘察设计	项目位于汕头市龙湖区万吉工业园内，新建道路长度约为 1.9k，设计起点为汕樟路与珠峰路交叉口，设计终点为龙江路与珠峰路交叉口，城市次干道，道路设计宽度为 30m；汕头市妇幼保健院北侧绿地，妇幼保健院围墙范围外规划绿地建设，建设面积约 5364 m ² ，汕头市妇幼保健院北侧绿地，妇幼保健院围墙范围外规划绿地建设，建设面积约 5364m ²	290. 400 7 万元	2022. 11. 18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设计部分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5	泉州台商投资区市政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泉州台商投资区江锦街、杏秀路及滨湖南路道路提升改造项目勘察设计	提升改造江锦街（南北大道-海山大道），城市主干路，红线宽度为60m，改造长度约3km；杏秀路（洛阳大道-东西大道），城市主干路，红线宽度为50m，改造长度约6.7km；滨湖南路（海湾大道-海东路）城市主干路，红线宽度为50m，改造长度约14.9km	767.205 1万元	2022
6	潮州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潮州市城新路和城新西路改造提升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改造道路总长约3135米，其中城新路总长约1220米，宽度30至35.4米，城新西路总长约1915米，宽度36至47.2米	340.902 216万元	2020. 01.22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提供证明资料。

1、火炬开发区市政道路路面及综合提升改造工程勘察、设计

GF—2015—0210

SJ 2021-003

合同编号: _____ 设()

火炬开发区市政道路路面及综合提升
改造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中誉设计有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火炬开发区市政道路路面及综合提升改造工程勘察、设计工程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火炬开发区市政道路路面及综合提升改造工程勘察、设计。

2.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中发改火炬投审【2020】19号。

3.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项目是对火炬开发区内部约 70 道路综合提升。改造内容主要包括对火炬开发区内约 70 条道路现状路面进行罩面、人行道、路缘石提升改造。现状道路分布在五个社区，分别为海滨社区、张家边社区、城东社区、中山港社区以及联富社区。

4. 工程所在地详细地址：中山火炬开发区。

5. 工程投资估算：本项目总投资为 49667.77 万元，建安费为 42268.44 万元。

6.工程进度安排: 详见“附件 5”。

7.工程主要技术标准: 现行的国家、省、地方性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行业标准等。

二、工程勘察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工程勘察设计范围: 改造内容主要包括对火炬开发区内约 70 条道路现状路面进行罩面、人行道、路缘石提升改造。现状道路分布在五个社区, 分别为海滨社区、张家边社区、城东社区、中山港社区以及联富社区。

2.工程勘察设计阶段: 初勘、详勘、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3.工程勘察设计服务内容: 本次范围为火炬开发区市政道路路面及综合提升改造工程勘察、设计, 包括勘察(含、初勘、详勘等)、设计(含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概算文件编制、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服务(含设计期、施工期现场驻点服务, 负责初步设计评审等与勘察设计相关的专项评审会议会务, 相关报审配合工作及出席与工程有关会议等)。

工程勘察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三、工程勘察及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具体工程勘察及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 招标价即为中标价;

2.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仟陆佰伍拾玖万柒仟陆佰元整

(¥1659.76万元)(暂定价)。其中勘察费(含测量)为443.81万元,

设计费(含评审)为1215.95万元。

五、发包人代表与承包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 刘峰。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 刘渐成。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 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肆 份、副本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贰份、副本叁份，承包人执正本贰份、副本伍份。

发包人: (盖章)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城
乡建设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林志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2000398047844J

地 址: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康乐大道7号

邮政编码: 5284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时 间: 2021年2月1日

承包人(联合体): (盖章)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中国有色金
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
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王海荣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802764908297H

地 址: 清远市新城二号区设计院

综合楼

邮政编码: 511515

法定代表人: 于永才

委托代理人: 刘渐成

电 话: 0763-3372838

传 真: 0763-3372838

电子邮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清远市分行

账 号: 44001760301050843703

时 间: 2021年2月1日

附件 10：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书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火炬开发区市政道路路面及综合提升改造工程勘察、设计（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中誉设计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本项目联合体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中誉设计有限公司代表设计单位，负责所有设计相关工作；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代表勘察单位，负责所有勘察相关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叁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中誉设计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Jing（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孙立荣（签字）

2021年1月11日

2、南区西环路改造工程勘察设计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山市代建项目管理办公室

承包人（全称）：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南区西环路改造工程工程勘察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南区西环路改造工程勘察设计。

2.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编号：FZ23Z20Z00000052, 项目

代码：2019-442000-78-01-009851。

3. 工程内容及规模：南区西环路改造工程，位于中山市南区，主要为对西环路（大南公路~城南六路）进行改扩建。起点始于西环五路与大南公路交叉口，沿西环五路规划线位由北向南接到现状西环六路，从西环六路起沿现状路由西北至东南方向前行，终点止于西环八路与城南六路的交叉口。全长约 3.55km，规划红线宽度 24m，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设计行车速度 50km/h。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涵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综合管线工程及其他附属工程。

4. 工程所在地详细地址：中山市南区西环路（大南公路~城南六路）。

5. 工程投资估算: 项目总投资约 59807.64 万元, 其中建安工程费为 32325.02 万元。

6. 工程进度安排: 详见“附件 5”。

7. 工程主要技术标准: 现行的国家、省、地方性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行业标准等。

二、工程勘察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勘察设计范围: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勘察设计任务书”。

2. 工程勘察设计阶段: 勘察和测量、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

3. 工程勘察设计服务内容 勘察和测量、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现场设计指导与监督、工程调整和工程竣工验收设计服务等。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三、工程勘察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日期: 2022 年 07 月 10 日。

计划完成日期: 2022 年 09 月 20 日。

(共 70 天) 具体工程勘察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 设计费固定下浮幅度值, 勘察费固定下浮幅度值;

2.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捌佰贰拾贰万壹仟壹佰陆拾元整 (¥8221160.00)

元)(暂定价)。

其中勘察暂定价:壹佰玖拾叁万玖仟伍佰元整(¥1939500.00 元),

设计暂定价:陆佰贰拾捌万壹仟陆佰陆拾元(¥6281660.00 元).

五、发包人代表与承包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 刘宜慎。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 刘渐成。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中山市代建项目管理办公室 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甲乙双方各执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中山市代建项目管理
办公室

乙方(盖章):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
代理人: 林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2000598938502L

住所: 中山市东区松苑路2号

邮政编码: 528403

电 话: /

传 真: (0760) 88321002

电子信箱: gdzsdjb@163.com

日期: 2022年7月7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
代理人: 王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802764908297H

住所: 清远市新城二号区设计院综合楼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清远市分行

银行帐号: 44001760301050843703

邮政编码: 511515

电 话: 0763-3372838

传 真: 0763-3372838

电子信箱:

3、清远市附城大道（明霞大道至凤翔北路）改造提升工程

清远市附城大道（明霞大道至凤翔北路）改
造
提升工程

勘察设计合同

2020-RD009

发包人（甲方）：清远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承包人（乙方）：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〇年七月一一日

发包人（甲方）：清远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承包人（乙方）：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发包人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承包人承担清远市附城大道（明霞大道至凤翔北路）改造提升工程勘察设计任务，按招标文件精神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管理部门批准文件及管理规定。

1.4 《勘察设计招标文件》。

1.5 中标通知书。

1.6 设计任务书。

第二条 词语定义

2.1 本合同工程：指清远市附城大道（明霞大道至凤翔北路）改造提升工程

2.2 双方：指本合同的甲方和乙方。

2.3 工程负责人：指乙方委派的负责本合同工程和履行合同的代表。

2.4 合同价款：指甲、乙双方在本合同中约定，由甲方用以支付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完成设计承包范围内承包内容的款项。

2.5 设计周期：指甲、乙双方在本合同中约定，按日历天计算的提交设计成果文件的天数。

2.6 报审报建配合服务：指乙方配合本合同工程报审报建过程中进行必要的技术协调、送审技术性文件，配合甲方核对招标工程量清单，配合招标图纸答疑，配合甲方进行施工招标、设备材料采购招标工作，提供招标文件技术部分的具体要求，并根据甲方的要求，为甲方进行合同技术条款的谈判提供意见和其他有关工程招标阶段的配合，以及对结算审核部门提出的有关设计问题进行澄清等工作。

2.7 施工图设计配合服务：根据本合同规定，在施工图设计阶段，乙方相应提供设计技术交底、解决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编制时遇到的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方面的问题、进行必要的变更设计及概算等服务。

2.8 主体设计协调：建设项目建设多个设计人完成的工程设计，为保证工程设计合理性和整体性，乙方需负责完成的各设计文件的衔接和协调服务工作。

第三条 工程概况

3.1 工程规模：本项目为城市主干道，道路长度约 3500m，宽度为 45m，双向 6 车道。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交通工程、桥涵工程、绿化工程、照明工程等。本项目总投资估算约为 57310.51 万元。其中建安费约为 24610.11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约为 26107.15 万元（含征地拆迁费用约 21370 万元），预备费用约为 6593.24 万元。（具体规模以招标人下达的书面勘察设计任务书为准）。

3.2 立项批文：清发改行审〔2020〕36 号。

第四条 承包范围、内容和方式

4.1 承包范围：地质勘察、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配合服务等。

4.2 承包内容：总体规划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配合服务施工图设计工程地质勘察工程预算编制报审报建配合服务现场服务主体设计协调其他。包括：

①工程规划方案、设计方案的设计及完善

②初步设计及概算（包含概算调整）

③施工图设计配合服务（包含但不限于按甲方要求参加施工图及施工阶段沟通协调会议、提供施工图设计必要的勘察设计成果资料）

④工程地质勘察

⑤报审报建配合服务（提供报审报建所需资料，并配合到有关部门进行答疑等）

⑥相关招标报建配合（包括按甲方划分工程标段编制分标段清单、设备材料技术要求及技术规范，协助甲方组织规划、建筑报建所需的资料并配合到有关部门进行答疑等）

注：上述合同范围内工作所需费用均包括在工程勘察设计费中，不单独收费。

承包方式：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 4.1、4.2 款约定的范围和内容实行总承包的方式，并对工程设计的进度、质量、安全实行总承包管理，对勘察成果的准确性进行确认，并对施工图设计配合服务、报审报建配合服务等全面负责。

第五条 合同期限：

5.1 合同期限：包括勘察、设计周期和现场服务期。

5.2 工程勘察设计合同期限：

序号	工程名称	勘察设计周期
1	清远市附城大道（明霞大道至凤翔北路）改造提升工程	本合同签订后且招标人下达入场通知始到提交完善的勘察设计成果之日起为 45 天（包括勘察时间，不包括正常报建审批时

2	现场服务期	间) 本合同签订日开始到工程竣工验收备案之日。
---	-------	----------------------------

第六条 合同价款

6.1 计费原则

6.1.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计价和结算货币，除非双方另有约定。

6.1.2 设计收费依据为国家发改委颁发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计费额为经核准的项目工程初步设计概算建安费（合同签订时未有概算的，暂以工程建安费估算价计算，初步设计概算批准后代入作重新计算调整）。

6.1.3 计算工程设计收费基价和基本设计收费采用下列（1）办法：

- (1) 以单项工程的设计收费计费额为基数，计算该工程设计收费基价和基本设计收费；
- (2) 先以建设项目的计费额为基数，计算其工程设计收费基价，再以专业工程的设计收费计费额占建设项目设计收费计费额的比例，分别计算工程的基本设计收费；
- (3) 以工程的设计收费计费额为基数，分别计算工程设计收费基价和基本设计收费。

6.1.4 专业调整系数的确定按下列（1）方法：

- (1) 按工程主要专业，对应6.1.3的(1)办法：

(2) 按工程所属专业选择相应的专业调整系数，对应6.1.3的(2)或(3)办法。

6.1.5 其它系数

序号	工程名称	主要专业	专业调整系数
1	清远市附城大道（明霞大道至凤翔北路）改造提升工程	城市道路工程	0.9

设计费下浮率 = $(1 - \frac{\text{设计费中标价}}{\text{设计费最高限价}} \times 80\%) \times 100\%$	<u>28.26%</u> (保留两位小数, 第三位四舍五入)
--	---------------------------------

6.1.6 本项目仅计取勘察费用及初步设计阶段设计费用。初步设计阶段设计费用占工程整体设计费用的比例为45%。

6.1.7 除非双方另有约定，本合同设计收费的计取时已综合考虑各种费率变化、物价变动因素。

6.1.8 本合同勘察收费依据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2002年颁布的《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的通知》（计价格〔2002〕10号文）的有关规定，按实结算。

勘察费下浮率 = $(1 - \frac{\text{勘察费中标价}}{\text{勘察费最高限价}} \times 80\%) \times 100\%$, 即 28.26% (保留两位小数, 第三位四舍五入)。

6.1.9 测量收费依据国家发改委颁发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按实结算，下浮率取勘察下浮率 28.26%。

6.1.10 土壤氡浓度检测（如需）由乙方负责按法规规定组织实施。如乙方不具备相应资质，由乙方委托具备资质的单位实施，检测费用依据《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粤建检协〔2015〕8号）按实结算，下浮率取勘察下浮率 28.26%。

6.1.11 工程设计中采用标准设计或者复用设计的，按照同类新建项目基本设计收费的30%，并结合中标下浮率计算收费，仅计取初步设计阶段设计费用；需要重新进行基础设计的（含因基础调整致上部结构设计修改），按照同类新建项目基本设计收费的40%，并结合中标下浮率计算收费，仅计取初步设计阶段设计费用。需要对原设计做局部修改的，不另行收费。

6.1.12 本项目如需进行超前钻，由乙方负责组织实施。超前钻费用计费标准按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执行，但只计算工程勘察实物工作收费，工作量按实结算，不计算工程勘察技术工作费；按标准下浮20%后，再计算中标下浮率。

合同价款

6.2.1 本工程合同价暂按中标价计算，为 4211385.00 元，合同价未含测量费、超前钻费、土壤氡浓度检测费（如有），测量费、超前钻费（如有）、土壤氡浓度检测费（如有）待相应工作完成后按实结算。合同价组成如下表：

工程计费金额（元）	
款项内容	
工程设计收费（中标价）	2269204.00 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方案设计费（ <u>/</u> 级：按单项工程整体设计费 <u>0</u> 综合考虑）	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初步设计费（ <u>/</u> 级：按单项工程整体设计费 <u>40%</u> 综合考虑）	2017070.22 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施工图设计配合费（ <u>/</u> 级：按单项工程整体设计费 <u>5%</u> 综合考虑）	252133.78 元
<input type="checkbox"/> 4、总体规划设计费	--
本项目设计费（1+2+3+4）	2269204.00 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勘察费（中标价）	1942181.00 元
合同价（暂定）=设计费+勘察费	4211385.00 元

注：

1、上述费用已包括：报审报建及招标配合服务费，指乙方配合本合同工程报审报建过程中进行必要的技术协调、送审技术性文件，配合甲方进行施工图和施工阶段招标、设备材料采购等招标工作，提供招标文件技术部分的具体要求，并根据甲方的要求，为甲方进行合同技术条款的谈判提供意见和其他有关工程招标阶段的配合等工作的费用。概算调整服务费，指乙方按照项目施工时期最新定额要求或根据施工现场实际情况，调整概算及配合甲方进行报审工作的费用。纸质成果文件打印费；专家评审及参观考察所需费用明确包含在设计费内。

2、其他计费情况：①初步设计审批通过后，因规划调整或甲方提出的工程变更，导致重大设计（方案）调整的，增加的设计费只计算变更增加部分的初步设计费。

②初步设计和概算审批通过后，甲方提出概算调整但不影响初步设计方案的，初步设计费用按原概算基数计取，不予调整。

6.2.2 本合同勘察费只计算通用工程勘察收费，其余费用一概不予计算。勘察费为完成本合同约定的所有勘察工作内容及要求的全部费用。包括：收集已有资料、现场踏勘、制定勘察纲要，进行工程测量、勘探、取样、试验、检测等勘察作业，编制工程勘察文件、解决设计或施工中的工程勘察技术问题，勘察文件的修改、实施勘察过程中发生的相关工作（包括障碍物拆除、开挖、地下管线的修复等）、勘察过程中发生的用材以及加工、勘察作业机具的进退场及现场搬运等服务，以及综合考虑不同自然条件下、不同作业内容、不同复杂程度及高温勘察等一切因素下的勘探作业的费用。

6.2.3 勘察现场的工作条件（如勘察作业大型机具搬运、平整施工现场、修好通行道路、接通电源水源、挖好排水沟渠、水上作业用船、排、平台以及航道监测等），勘察人自行解决，并承担费用。

6.2.4 勘探过程或勘探工作完成后，由甲方随机选取3个勘探孔进行查验（原则上在原孔周边约20cm范围内随机钻孔）。如经鉴定，核查孔勘察成果与原孔相符，增加的钻孔数量按实结算；如经鉴定，核查孔勘察成果与原孔不相符，乙方须加倍扩大钻孔数量，相关增加勘察核查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并视情况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第七条 合同支付及结算

7.1 勘察设计费支付由财政局或项目业主直接向乙方支付，支付日期以甲方向财政局或项目业主

上述工作，但可按所需工作量向发包人适当收取设计服务费，收费额由双方商定。

18.2 本合同签订后，如项目规模需要调整，双方应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之处，以新签订的补充协议为准。

18.3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8.4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副本一式八份，甲方五份，乙方三份。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名称：清远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

地址：清远市北江三路建设大厦B座1、2楼

邮政编码：511515

业务联系人：

电话：

邮箱：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签订日期:2020年7月8日

乙方名称：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

地址：清远市新城二号区设计院综合楼

联系固话：0763-3376633

邮政编码：511515

工程负责人：郑明亮

电话：13726955469

邮箱：88514647@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市分行

银行帐号：44001760301050843703

签订日期:2020年7月8日

4、珠峰北路（汕樟北路—龙江路）道路改造工程勘察设计

正本

汕龙代建[2022]35号

合同编号：ZYST-SJ-2022-005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政府投资项目代建中心

承包人（全称）：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珠峰北路（汕樟北路-龙江路）道路改造工程勘察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珠峰北路（汕樟北路-龙江路）道路改造工程勘察设计

2. 工程地点：汕头市龙湖区万吉工业园区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汕龙发预[2022]17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及规模：项目位于汕头市龙湖区万吉工业园区内，新建道路长度约为1.9 km，设计起点为汕樟路与珠峰路交叉口，设计终点为龙江路与珠峰路交叉口，城市次干道，道路设计宽度为30m；汕头市妇幼保健院北侧绿地，妇幼保健院围墙范围外规划绿地建设，建设面积约为5364 m²。建设内容包括含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给水工程、燃气工程、电信工程、电力工程等；汕头市妇幼保健院北侧绿地，妇幼保健院围墙范围外规划绿地建设，建设面积约5364 m²。

6. 工程投资：本项目总投资金额为27103.76万元，其中建设安装工程费用16260.31万元，工程其他建设费用8976.03万元（含征地拆迁费6562.17万元），工程预备费1867.42万元，勘察设计费为376.41万元（不含概算编制费）。

二、服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一）工程勘察范围和阶段、技术要求及工作量

1. 工程勘察范围和阶段：根据本项目的使用需求、招标内容、招标人提供的相关资料，在满足规划部门的规划要求以及发改部门的有关批复文件要求的基础上，合同签订后25天内完成勘察成果文件，并符合勘察国家、行业现行规范、规程的质量标准。

2. 技术要求：按设计实际要求进行地质勘探工作等，勘察纲要和勘察方案应先经发包人审批同意后方能实施。

3. 工作量：以实际发生工作量为准。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工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施工配合服务工作、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

2. 工程设计阶段：签订合同后，35 天内完成初步设计（不含概算编制）；
施工图设计应在初步设计批准后 25 天内完成。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施工配合服务工作、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

三、合同工期

计划总工期：60个日历天。

四、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符合勘察、设计国家、行业现行规范、规程的质量标准。

五、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若承包人为联合体，合同款申请由牵头人（即设计人）负责向发包人协商办理。）

（一）勘察费

1. 合同价格形式：可调总价合同（暂定价）。

2. 勘察费暂定合同价款金额：人民币（大写）捌拾肆万壹仟贰佰柒拾贰元伍角整
(¥ 841272.50 元)，中标下浮率为0.5%。

3. 合同价结算：勘察费结算时，参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制定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建标〔2011〕1号）相关规定以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地质勘察等工作内容和计划工作量，最终以财政审核为准，结合中标下浮率的价格进行结算。所有勘察费已包含项目招标内容要求的勘察内容所有费用、税金等全部费用。工程勘察费为完成工程勘察工作所需的全部实物工作收费、技术工作收费、辅助工作收费（包括但不限于办理相关许可、收集资料、拆除障碍物、修通现场作业道路及接通水源和电源、平整场地、勘察材料及加工等）、税金等全部费用，招标人不另行补偿任何费用。

4. 支付时间：

在项目资金到位的前提下，按下列约定支付：

- (1) 签订勘察合同后 15 天内，支付暂定合同价的 30%；
- (2) 提交的勘察成果资料经审查通过后 15 天内，支付至暂定合同价的 50%；
- (3) 勘察费用经财政部门预算审核确定后 15 天内，支付至勘察预算审核费用的 85%；
- (4) 在工程竣工验收后，按财政审核一次性付清余款。

（二）设计费

1. 合同价格形式：可调总价合同（暂定价）。

2. 设计费暂定合同价款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佰玖拾万肆仟零柒元整 (¥ 2904007.00)

元), 中标下浮率为 0.5%。

3. 合同价结算: 设计费结算时, 参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制定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 最终以财政结算审核为准的工程建安结算价为工程设计收费基价 × 专业调整系数 × 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 附加调整系数 × (1-中标下浮率)。所有设计费已包含项目招标内容要求的设计内容所有费用、税金等全部费用。

4. 支付时间:

在项目资金到位的前提下, 按下列约定支付:

- (1) 签订设计合同后 15 天内, 支付暂定合同价的 30%;
- (2) 完成项目的初步设计工作, 且初步设计成果经审核或评审通过后、发改部门审核批复概算后 15 天内, 支付至暂定合同价的 50%;
- (3) 完成施工图设计并经审图机构审查合格且设计费用经财政部门预算审核确定后 15 天内, 支付至设计预算审核费用的 85%;
- (4) 在工程竣工验收后, 按财政审核一次性付清余款。

六、发包人代表与项目负责人、勘察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 _____。

项目负责人: 邱学敏 _____。

勘察负责人: 管军武 _____。

七、合同文件构成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 并互为补充和解释, 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 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发包人要求;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的图纸(如有);
- (9) 招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10)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11)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勘察、设计服务。

3. 履约担保的金额：暂定合同价的 10%；

履约担保的形式：履约保函或履约担保函或履约保证保险合同（或保险单）；

履约担保提交时间：合同签订前。履约担保有效期不少于合同服务期。发包人按法律法规规定或合同约定履行相关义务；履约担保在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日历天内退回承包人。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汕头市龙湖区 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3 份、副本一式 9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 1 份、副本 5 份，承包人执正本 2 份、副本 4 份。



发包人：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政府投资项目
代建中心（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中誉设计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地址：汕头市龙湖区泰山路 61 号汕头市
汽车客运中心综合楼 708

邮政编码：515000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时 间：2022 年 11 月 18 日

5、泉州台商投资区江锦街、杏秀路及滨湖南路道路提升改造项目勘察设计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泉州台商投资区市政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人（全称）：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泉州台商投资区江锦街、杏秀路及滨湖南路道路提升改造项目勘察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泉州台商投资区江锦街、杏秀路及滨湖南路道路提升改造项目勘察设计

2.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泉台管经审[2021]153号。

3. 工程内容及规模：提升改造江锦街（南北大道-海山大道），城市主干路，红线宽度为60m，改造长度约3km；杏秀路（洛阳大道-东西大道），城市主干路，红线宽度为50m，改造长度约6.7km；滨湖南路（海湾大道-海东路）城市主干路，红线宽度为50m，改造长度约14.9km。改造内容包括道路沥青化改造、给排水改造、电力通信井改造、交通标示工程、照明改造、绿化修复及附属工程。

4. 工程所在地详细地址：泉州台商投资区洛阳镇、东园镇、张坂镇、百崎乡。

5. 工程投资估算：约人民币38400万元，其中工程费用限额：约人民币31980万元。

6. 工程进度安排：本工程计划于 / 年 / 月开工，工程建设周期12个月。

7. 工程主要技术标准：达到国家关于市政工程设计深度的要求并通过有关部门的审查和有关职能部门审批。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工程勘察、方案优化、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后续设计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施工过程中的设计指导、技术服务和配合等后续设计服务）。

2.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道路沥青化改造、给排水改造、电力通信井改造、交通标示工程、照明改造、绿化修复及附属工程等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工程勘察、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初步设计评审报批文件）、概算（含概算评审报批文件）、施工图设计及后续设计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施工过程中的设计指导、技术服务和配合等后续设计服务）。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1。

三、工程设计周期

可行性研究报告: 20 日历天 (自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计)

方案设计: 20 日历天 (自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计);

初步设计: 30 日历天 (自方案设计优化审查合格之日起计);

施工图设计: 50 日历天 (自初步设计审查合格之日起计);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 其他价格形式;

2. 设计费金额

设计费用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标准收费的60%计取。其中收费计费额(即招标时的设计费计费基数)暂按人民币31980万元计,估算的工程设计收费金额暂定为人民币767.2054万元。(最终设计收费以财审部门批准的建设项目施工图预算中的建安造价为计费基数进行调整,但合同约定的设计费浮动幅度、计算公式、相关系数均不变,下同),其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浮动幅度值和计算办法如下:

3条路按3个子项目分开计算,其中江锦街其中收费计费额(即招标时的设计费计费基数)暂按人民币3900万元计,估算的工程设计收费金额暂定为人民币105.6312万元,其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浮动幅度值和计算办法如下:

(1) 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 176.0519万元, 浮动幅度值: -40%;

(2) 基本设计收费: 176.0519万元, 其他设计收费: 0元;

(3) 工程设计收费基价: 130.845万元, 专业调整系数: 0.9, 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1.15, 改造附加调整系数: 1.3。

设计费计算办法: 【103.8 万元 + (163.9 - 103.8) / (5000 - 3000) * (3900 - 3000)】

*0.9 * 1.15 * 1.3 * 0.6 = 105.6312 万元。

杏秀路其中收费计费额(即招标时的设计费计费基数)暂按人民币8710万元计,估算的工程设计收费金额暂定为人民币217.3219万元,其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浮动幅度值和计算办法如下:

(1) 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 362.2032万元, 浮动幅度值: -40%;

(2) 基本设计收费: 362.2032万元, 其他设计收费: 0元;

(3) 工程设计收费基价: 269.196万元, 专业调整系数: 0.9, 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1.15, 改造附加调整系数: 1.3。

设计费计算办法: 【249.6 万元+ (304.8-249.6) / (10000-8000) * (87100-8000)】

*0.9*1.15*1.3*0.6=217.3219 万元。

滨湖南路其中收费计费额(即招标时的设计费计费基数)暂按人民币19370万元计,估算的工程设计收费金额暂定为人民币444.2523万元,其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浮动幅度值和计算办法如下:

- (1) 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 740.4206万元, 浮动幅度值: -40%;
- (2) 基本设计收费: 740.4206万元, 其他设计收费: 0元;
- (3) 工程设计收费基价: 550.294万元, 专业调整系数: 0.9, 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1.15, 改造附加调整系数: 1.3。

设计费计算办法: 【304.8 万元+ (566.8-304.8) / (20000-10000) * (19370-10000)】*0.9*1.15*1.3*0.6=444.2523 万元。

本项目设计费已包括但不限于可行性研究报告、方案设计和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设计变更等费用及各阶段成果文件评审会务费、后续设计服务及配合业主办理相关报批工作等产生的费用等,中标后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

注: 招标人有权根据建设需要,将本项目进行分期(段)勘察、分期(段)设计,中标单位应无条件接受并配合招标人,若分期(段)勘察、设计,按其财审部门批准的建设项目施工图预算中的建安造价为计费基数的设计费用进行结算。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 _____。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许振南、郑明亮。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泉州台商投资区市政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副本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壹份、
副本肆份，设计人执正本壹份、副本肆份。



发包人：(盖章)

泉州台商投资区市政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王鹤(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50521569259279U

纳税人识别码：91350521569259279U

地 址：泉州台商投资区滨湖南路大创商厦

邮政编码： 362000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时 间： 2022 年 月 日



设计人：(盖章)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王鹤(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1802764908297H

纳税人识别码：91441802764908297H

地 址：清远市新城二号区设计院综合楼

邮政编码： 511515

电 话： 0763-3388488

传 真： 0763-3388488

电子信箱： 6638633@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清远市分行

账 号： 44001760301050843703

时 间： 2022 年 月 日

6、潮州市城新路和城新西路改造提升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GF-2011-0216

副本



第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潮州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全称） 广州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牵头人）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成员）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潮州市城新路和城新西路改造提升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潮州市城新路和城新西路改造提升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潮发改资[2019]236号

项目主要建设规模和内容：改造道路总长约 3135 米，其中城新路总长约 1220 米，宽度 30 至 35.4 米，城新西路总长约 1915 米，宽度 36 至 47.2 米；道路改造总面积约 161740.5 平方米，其中机动车道路总面积约 105000.5 平方米，绿道面积约 11420 平方米，人行道面积约 45320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 拆除两侧机非隔离带，夯实路面重新浇筑混凝土后再进行覆盖沥青；路面使用找平层 60mm 厚中颗粒沥青砼 SBSAC-16 和 50mm 厚中颗粒沥青砼 SBSAC-16，40mm 厚细颗粒 SMA-10 沥青砼面层；对于路面破损修补部分，使用 25cm 厚 C35 商品混凝土；人行道步道采用 60mm 厚花岗岩石板拼接方式进行铺设改造，使用 160mm 厚花岗岩路缘石。
- 绿化提升改造。行道树绿化带以种植乔木腊肠树、人面子(假植苗、胸径 20-22cm，高 5-6 米)为主，乔木、灌木、地被植物相结合，形成连续的绿化带，行道树下种植地被植物，减少土壤裸露，对行道树进行修剪，同时对树池统一形式。
- 同时配套排水工程、综合管线工程、道路景观照明工程、路口线圈设施工程、交通标识工程等。

项目总投资 19095.99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为 16038.44 万元，工程其它费用为 3057.55 万元。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城新路和城新西路。本路段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

工程承包范围：

- 勘察范围：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工程物探（含管线探测）等工作；
- 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施工配合服务工作，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
- 施工范围：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包缺陷责任期内的保修。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三、主要日期

勘察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2020年3月1日
设计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2020年3月11日
施工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2020年5月1日
工程竣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2020年11月27日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勘察设计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行业颁布的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合同价格为人民币

1. 签约合同总价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 壹亿肆仟玖佰零伍万壹仟伍佰肆拾肆元壹角贰分; (小写) ¥ 149051544.12 元;
其中: (1) 建筑安装施工费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 壹亿肆仟肆佰柒拾壹万陆仟叁佰柒拾壹元玖角捌分 (¥ 144716371.98 元); 下浮率为 5.02 %。
(2) 设计费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 叁佰肆拾万零玖仟零贰拾贰元壹角陆分
(¥ 3409022.16 元); 下浮率为 5.02 %。
(2) 勘察费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 玖拾贰万陆仟壹佰肆拾玖元玖角捌分
(¥ 926149.98 元); 下浮率为 5.02 %。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合同[经财政部门审定的工程预算造价乘以(1-中标下浮率)]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 合同三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 潮州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承包人: 广州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牵头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334
号 1501-09 房、1601-09 房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726804534Q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10060
法定代表人：余延民 法定代表人：赵小浪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电 话： 0768-2393395 电 话： 020-83879913
传 真： 0768-2393395 传 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bgs_gg@126.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东环支行
账 号： 账 号：44001491201050475658

承包人：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成员）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清远市新城二号区设计院综合楼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441802764908297H
邮政编码：511500
法定代表人：于永才
授权代表：
电 话：0763-3366977
传 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合同订立时间：2020 年 1 月 22 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潮州市

投标人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表（勘察）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勘察部分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1	中山市代建项目管理办公室	南区西环路改造工程勘察设计	南区西环略改造工程，位于中山市南区，主要为对西环路（大南公路—城南六路）进行改扩建。起点始于西环五略与大南公路交叉口，沿西环五略规划线位由北向南接到现状西环六路，从西环六路起沿现状路由西北至东南方向前行，终点止于西环八略与城南六路的交叉口。全长 3.55km，规划红线宽度 24m，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设计行车速 50km/h	193.95 万元	2022.07.07
2	清远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清远市附城大道（明霞大道至凤翔北路）改造提升工程	城市主干道，道路长度 3500m，宽度为 45m，双向 6 车道	194.218 1 万元	2020.07.08
3	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政府投资项目代建中心	珠峰北路（汕樟北路—龙江路）道路改造工程勘察设计	项目位于汕头市龙湖区万吉工业园内，新建道路长度约为 1.9k，设计起点为汕樟路与珠峰路交叉口，设计终点为龙江路与珠峰路交叉口，城市次干道，道路设计宽度为 30m；汕头市妇幼保健院北侧绿地，妇幼保健院围墙范围外规划绿地建设，建设面积约 5364 m ² ，汕头市妇幼保健院北侧绿地，妇幼保健院围墙范围外规划绿地建设，建设面积约 5364m ²	84.1272 5 万元	2022.11.18
4	潮州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潮州市城新路和城新西路改造提升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改造道路总长约 3135 米，其中城新路总长约 1220 米，宽度 30 至 35.4 米，城新西路总长约 1915 米，宽度 36 至 47.2 米	92.6149 98 万元	2020.01.22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勘察部分 合同金额	合同签 订时间
5	丰顺县市政公用事业管理中心	丰顺县新世纪国有农贸市场及周边配套市政基础设施改造工程	13条城区道路路面升级改造、4条城区道路排水设施改造	263.815万元	2020.09.05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提供证明资料。

1、南区西环路改造工程勘察设计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山市代建项目管理办公室

承包人（全称）：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南区西环路改造工程工程勘察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南区西环路改造工程勘察设计。

2.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编号：FZ23Z20Z00000052,项目

代码：2019-442000-78-01-009851。

3. 工程内容及规模：南区西环路改造工程，位于中山市南区，主要为对西环路（大南公路~城南六路）进行改扩建。起点始于西环五路与大南公路交叉口，沿西环五路规划线位由北向南接到现状西环六路，从西环六路起沿现状路由西北至东南方向前行，终点止于西环八路与城南六路的交叉口。全长约 3.55km，规划红线宽度 24m，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设计行车速度 50km/h。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涵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综合管线工程及其他附属工程。

4. 工程所在地详细地址：中山市南区西环路（大南公路~城南六路）。

5.工程投资估算: 项目总投资约 59807.64 万元, 其中建安工程费为 32325.02 万元。

6.工程进度安排: 详见“附件 5”。

7.工程主要技术标准: 现行的国家、省、地方性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行业标准等。

二、工程勘察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工程勘察设计范围: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勘察设计任务书”。

2.工程勘察设计阶段: 勘察和测量、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

3.工程勘察设计服务内容 勘察和测量、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现场设计指导与监督、工程调整和工程竣工验收设计服务等。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三、工程勘察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日期: 2022 年 07 月 10 日。

计划完成日期: 2022 年 09 月 20 日。

(共 70 天) 具体工程勘察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合同价格形式: 设计费固定下浮幅度值, 勘察费固定下浮幅度值;

2.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捌佰贰拾贰万壹仟壹佰陆拾元整 (¥8221160.00)

元) (暂定价)。

其中勘察暂定价: 壹佰玖拾叁万玖仟伍佰元整(¥1939500.00 元),

设计暂定价: 陆佰贰拾捌万壹仟陆佰陆拾元(¥6281660.00 元)。

五、发包人代表与承包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 刘宜慎。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 刘渐成。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中山市代建项目管理办公室 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甲乙双方各执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中山市代建项目管理
办公室

乙方(盖章):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
代理人: 林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2000598938502L

住所: 中山市东区松苑路2号

邮政编码: 528403

电 话: /

传 真: (0760) 88321002

电子信箱: gdzsdjb@163.com

日期: 2022年7月7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
代理人: 王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802764908297H

住所: 清远市新城二号区设计院综合楼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清远市分行

银行帐号: 44001760301050843703

邮政编码: 511515

电 话: 0763-3372838

传 真: 0763-3372838

电子信箱:

2、清远市附城大道（明霞大道至凤翔北路）改造提升工程

清远市附城大道（明霞大道至凤翔北路）改

造
提升工程

勘察设计合同

2020-RD009

发包人（甲方）：清远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承包人（乙方）：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〇年七月一一日

发包人（甲方）：清远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承包人（乙方）：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发包人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承包人承担清远市附城大道（明霞大道至凤翔北路）改造提升工程勘察设计任务，按招标文件精神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管理部门批准文件及管理规定。

1.4 《勘察设计招标文件》。

1.5 中标通知书。

1.6 设计任务书。

第二条 词语定义

2.1 本合同工程：指清远市附城大道（明霞大道至凤翔北路）改造提升工程

2.2 双方：指本合同的甲方和乙方。

2.3 工程负责人：指乙方委派的负责本合同工程和履行合同的代表。

2.4 合同价款：指甲、乙双方在本合同中约定，由甲方用以支付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完成设计承包范围内承包内容的款项。

2.5 设计周期：指甲、乙双方在本合同中约定，按日历天计算的提交设计成果文件的天数。

2.6 报审报建配合服务：指乙方配合本合同工程报审报建过程中进行必要的技术协调、送审技术性文件，配合甲方核对招标工程量清单，配合招标图纸答疑，配合甲方进行施工招标、设备材料采购招标工作，提供招标文件技术部分的具体要求，并根据甲方的要求，为甲方进行合同技术条款的谈判提供意见和其他有关工程招标阶段的配合，以及对结算审核部门提出的有关设计问题进行澄清等工作。

2.7 施工图设计配合服务：根据本合同规定，在施工图设计阶段，乙方相应提供设计技术交底、解决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编制时遇到的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方面的问题、进行必要的变更设计及概算等服务。

2.8 主体设计协调：建设项目建设多个设计人完成的工程设计，为保证工程设计合理性和整体性，乙方需负责完成的各设计文件的衔接和协调服务工作。

第三条 工程概况

3.1 工程规模：本项目为城市主干道，道路长度约 3500m，宽度为 45m，双向 6 车道。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交通工程、桥涵工程、绿化工程、照明工程等。本项目总投资估算约为 57310.51 万元。其中建安费约为 24610.11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约为 26107.15 万元（含征地拆迁费用约 21370 万元），预备费用约为 6593.24 万元。（具体规模以招标人下达的书面勘察设计任务书为准）。

3.2 立项批文：清发改行审〔2020〕36 号。

第四条 承包范围、内容和方式

4.1 承包范围：地质勘察、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配合服务等。

4.2 承包内容：总体规划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配合服务施工图设计工程地质勘察工程预算编制报审报建配合服务现场服务主体设计协调其他。包括：

①工程规划方案、设计方案的设计及完善

②初步设计及概算（包含概算调整）

③施工图设计配合服务（包含但不限于按甲方要求参加施工图及施工阶段沟通协调会议、提供施工图设计必要的勘察设计成果资料）

④工程地质勘察

⑤报审报建配合服务（提供报审报建所需资料，并配合到有关部门进行答疑等）

⑥相关招标报建配合（包括按甲方划分工程标段编制分标段清单、设备材料技术要求及技术规范，协助甲方组织规划、建筑报建所需的资料并配合到有关部门进行答疑等）

注：上述合同范围内工作所需费用均包括在工程勘察设计费中，不单独收费。

承包方式：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 4.1、4.2 款约定的范围和内容实行总承包的方式，并对工程设计的进度、质量、安全实行总承包管理，对勘察成果的准确性进行确认，并对施工图设计配合服务、报审报建配合服务等全面负责。

第五条 合同期限：

5.1 合同期限：包括勘察、设计周期和现场服务期。

5.2 工程勘察设计合同期限：

序号	工程名称	勘察设计周期
1	清远市附城大道（明霞大道至凤翔北路）改造提升工程	本合同签订后且招标人下达入场通知始到提交完善的勘察设计成果之日起为 45 天（包括勘察时间，不包括正常报建审批时

2	现场服务期	间) 本合同签订日开始到工程竣工验收备案之日。
---	-------	----------------------------

第六条 合同价款

6.1 计费原则

6.1.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计价和结算货币，除非双方另有约定。

6.1.2 设计收费依据为国家发改委颁发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计费额为经核准的项目工程初步设计概算建安费（合同签订时未有概算的，暂以工程建安费估算价计算，初步设计概算批准后代入作重新计算调整）。

6.1.3 计算工程设计收费基价和基本设计收费采用下列（1）办法：

- (1) 以单项工程的设计收费计费额为基数，计算该工程设计收费基价和基本设计收费；
- (2) 先以建设项目的计费额为基数，计算其工程设计收费基价，再以专业工程的设计收费计费额占建设项目设计收费计费额的比例，分别计算工程的基本设计收费；
- (3) 以工程的设计收费计费额为基数，分别计算工程设计收费基价和基本设计收费。

6.1.4 专业调整系数的确定按下列（1）方法：

- (1) 按工程主要专业，对应6.1.3的(1)办法：

(2) 按工程所属专业选择相应的专业调整系数，对应6.1.3的(2)或(3)办法。

6.1.5 其它系数

序号	工程名称	主要专业	专业调整系数
1	清远市附城大道（明霞大道至凤翔北路）改造提升工程	城市道路工程	0.9

设计费下浮率 = $(1 - \frac{\text{设计费中标价}}{\text{设计费最高限价}} \times 80\%) \times 100\%$	<u>28.26%</u> (保留两位小数, 第三位四舍五入)
--	---------------------------------

6.1.6 本项目仅计取勘察费用及初步设计阶段设计费用。初步设计阶段设计费用占工程整体设计费用的比例为45%。

6.1.7 除非双方另有约定，本合同设计收费的计取时已综合考虑各种费率变化、物价变动因素。

6.1.8 本合同勘察收费依据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2002年颁布的《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的通知》（计价格〔2002〕10号文）的有关规定，按实结算。

勘察费下浮率 = $(1 - \frac{\text{勘察费中标价}}{\text{勘察费最高限价}} \times 80\%) \times 100\%$, 即 28.26% (保留两位小数, 第三位四舍五入)。

6.1.9 测量收费依据国家发改委颁发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按实结算，下浮率取勘察下浮率 28.26%。

6.1.10 土壤氡浓度检测（如需）由乙方负责按法规规定组织实施。如乙方不具备相应资质，由乙方委托具备资质的单位实施，检测费用依据《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粤建检协〔2015〕8号）按实结算，下浮率取勘察下浮率 28.26%。

6.1.11 工程设计中采用标准设计或者复用设计的，按照同类新建项目基本设计收费的30%，并结合中标下浮率计算收费，仅计取初步设计阶段设计费用；需要重新进行基础设计的（含因基础调整致上部结构设计修改），按照同类新建项目基本设计收费的40%，并结合中标下浮率计算收费，仅计取初步设计阶段设计费用。需要对原设计做局部修改的，不另行收费。

6.1.12 本项目如需进行超前钻，由乙方负责组织实施。超前钻费用计费标准按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执行，但只计算工程勘察实物工作收费，工作量按实结算，不计算工程勘察技术工作费；按标准下浮20%后，再计算中标下浮率。

合同价款

6.2.1 本工程合同价暂按中标价计算，为 4211385.00 元，合同价未含测量费、超前钻费、土壤氡浓度检测费（如有），测量费、超前钻费（如有）、土壤氡浓度检测费（如有）待相应工作完成后按实结算。合同价组成如下表：

工程计费金额（元）	
款项内容	
工程设计收费（中标价）	2269204.00 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方案设计费（ <u>/</u> 级：按单项工程整体设计费 <u>0</u> 综合考虑）	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初步设计费（ <u>/</u> 级：按单项工程整体设计费 <u>40%</u> 综合考虑）	2017070.22 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施工图设计配合费（ <u>/</u> 级：按单项工程整体设计费 <u>5%</u> 综合考虑）	252133.78 元
<input type="checkbox"/> 4、总体规划设计费	--
本项目设计费（1+2+3+4）	2269204.00 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勘察费（中标价）	1942181.00 元
合同价（暂定）=设计费+勘察费	4211385.00 元

注：

1、上述费用已包括：报审报建及招标配合服务费，指乙方配合本合同工程报审报建过程中进行必要的技术协调、送审技术性文件，配合甲方进行施工图和施工阶段招标、设备材料采购等招标工作，提供招标文件技术部分的具体要求，并根据甲方的要求，为甲方进行合同技术条款的谈判提供意见和其他有关工程招标阶段的配合等工作的费用。概算调整服务费，指乙方按照项目施工时期最新定额要求或根据施工现场实际情况，调整概算及配合甲方进行报审工作的费用。纸质成果文件打印费；专家评审及参观考察所需费用明确包含在设计费内。

2、其他计费情况：①初步设计审批通过后，因规划调整或甲方提出的工程变更，导致重大设计（方案）调整的，增加的设计费只计算变更增加部分的初步设计费。

②初步设计和概算审批通过后，甲方提出概算调整但不影响初步设计方案的，初步设计费用按原概算基数计取，不予调整。

6.2.2 本合同勘察费只计算通用工程勘察收费，其余费用一概不予计算。勘察费为完成本合同约定的所有勘察工作内容及要求的全部费用。包括：收集已有资料、现场踏勘、制定勘察纲要，进行工程测量、勘探、取样、试验、检测等勘察作业，编制工程勘察文件、解决设计或施工中的工程勘察技术问题，勘察文件的修改、实施勘察过程中发生的相关工作（包括障碍物拆除、开挖、地下管线的修复等）、勘察过程中发生的用材以及加工、勘察作业机具的进退场及现场搬运等服务，以及综合考虑不同自然条件下、不同作业内容、不同复杂程度及高温勘察等一切因素下的勘探作业的费用。

6.2.3 勘察现场的工作条件（如勘察作业大型机具搬运、平整施工现场、修好通行道路、接通电源水源、挖好排水沟渠、水上作业用船、排、平台以及航道监测等），勘察人自行解决，并承担费用。

6.2.4 勘探过程或勘探工作完成后，由甲方随机选取3个勘探孔进行查验（原则上在原孔周边约20cm范围内随机钻孔）。如经鉴定，核查孔勘察成果与原孔相符，增加的钻孔数量按实结算；如经鉴定，核查孔勘察成果与原孔不相符，乙方须加倍扩大钻孔数量，相关增加勘察核查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并视情况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第七条 合同支付及结算

7.1 勘察设计费支付由财政局或项目业主直接向乙方支付，支付日期以甲方向财政局或项目业主

上述工作，但可按所需工作量向发包人适当收取设计服务费，收费额由双方商定。

18.2 本合同签订后，如项目规模需要调整，双方应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之处，以新签订的补充协议为准。

18.3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8.4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副本一式八份，甲方五份，乙方三份。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名称：清远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清远市分行第二支行

账号:440017603105300140

地址:清远市新城二号区设计院综合

楼

邮政编码: 511515

业务联系人:

电话:

邮箱: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签订日期:2020年7月8日

乙方名称：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

地址: 清远市新城二号区设计院综合

楼

联系固话: 0763-3376633

邮政编码: 511515

工程负责人: 郑明亮

电话: 13726955469

邮箱: 88514647@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清远市分行

银行帐号: 44001760301050843703

签订日期:2020年7月8日

3、珠峰北路（汕樟北路—龙江路）道路改造工程勘察设计

正本

汕龙代建[2022]35号

合同编号：ZYST-SJ-2022-005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政府投资项目代建中心

承包人（全称）：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珠峰北路（汕樟北路-龙江路）道路改造工程勘察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珠峰北路（汕樟北路-龙江路）道路改造工程勘察设计

2. 工程地点：汕头市龙湖区万吉工业园区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汕龙发预[2022]17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及规模：项目位于汕头市龙湖区万吉工业园区内，新建道路长度约为1.9 km，设计起点为汕樟路与珠峰路交叉口，设计终点为龙江路与珠峰路交叉口，城市次干道，道路设计宽度为30m；汕头市妇幼保健院北侧绿地，妇幼保健院围墙范围外规划绿地建设，建设面积约为5364 m²。建设内容包括含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给水工程、燃气工程、电信工程、电力工程等；汕头市妇幼保健院北侧绿地，妇幼保健院围墙范围外规划绿地建设，建设面积约5364 m²。

6. 工程投资：本项目总投资金额为27103.76万元，其中建设安装工程费用16260.31万元，工程其他建设费用8976.03万元（含征地拆迁费6562.17万元），工程预备费1867.42万元，勘察设计费为376.41万元（不含概算编制费）。

二、服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一）工程勘察范围和阶段、技术要求及工作量

1. 工程勘察范围和阶段：根据本项目的使用需求、招标内容、招标人提供的相关资料，在满足规划部门的规划要求以及发改部门的有关批复文件要求的基础上，合同签订后25天内完成勘察成果文件，并符合勘察国家、行业现行规范、规程的质量标准。

2. 技术要求：按设计实际要求进行地质勘探工作等，勘察纲要和勘察方案应先经发包人审批同意后方能实施。

3. 工作量：以实际发生工作量为准。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工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施工配合服务工作、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

2. 工程设计阶段：签订合同后，35 天内完成初步设计（不含概算编制）；
施工图设计应在初步设计批准后 25 天内完成。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施工配合服务工作、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

三、合同工期

计划总工期：60个日历天。

四、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符合勘察、设计国家、行业现行规范、规程的质量标准。

五、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若承包人为联合体，合同款申请由牵头人（即设计人）负责向发包人协商办理。）

（一）勘察费

1. 合同价格形式：可调总价合同（暂定价）。

2. 勘察费暂定合同价款金额：人民币（大写）捌拾肆万壹仟贰佰柒拾贰元伍角整
(841272.50 元)，中标下浮率为0.5%。

3. 合同价结算：勘察费结算时，参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制定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建标〔2011〕1号）相关规定以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地质勘察等工作内容和计划工作量，最终以财政审核为准，结合中标下浮率的价格进行结算。所有勘察费已包含项目招标内容要求的勘察内容所有费用、税金等全部费用。工程勘察费为完成工程勘察工作所需的全部实物工作收费、技术工作收费、辅助工作收费（包括但不限于办理相关许可、收集资料、拆除障碍物、修通现场作业道路及接通水源和电源、平整场地、勘察材料及加工等）、税金等全部费用，招标人不另行补偿任何费用。

4. 支付时间：

在项目资金到位的前提下，按下列约定支付：

- (1) 签订勘察合同后 15 天内，支付暂定合同价的 30%；
- (2) 提交的勘察成果资料经审查通过后 15 天内，支付至暂定合同价的 50%；
- (3) 勘察费用经财政部门预算审核确定后 15 天内，支付至勘察预算审核费用的 85%；
- (4) 在工程竣工验收后，按财政审核一次性付清余款。

（二）设计费

1. 合同价格形式：可调总价合同（暂定价）。

2. 设计费暂定合同价款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佰玖拾万肆仟零柒元整 (¥ 2904007.00 元), 中标下浮率为 0.5%。

3. 合同价结算: 设计费结算时, 参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制定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 最终以财政结算审核为准的工程建安结算价为工程设计收费基价 × 专业调整系数 × 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 附加调整系数 × (1-中标下浮率)。所有设计费已包含项目招标内容要求的设计内容所有费用、税金等全部费用。

4. 支付时间:

在项目资金到位的前提下, 按下列约定支付:

- (1) 签订设计合同后 15 天内, 支付暂定合同价的 30%;
- (2) 完成项目的初步设计工作, 且初步设计成果经审核或评审通过后、发改部门审核批复概算后 15 天内, 支付至暂定合同价的 50%;
- (3) 完成施工图设计并经审图机构审查合格且设计费用经财政部门预算审核确定后 15 天内, 支付至设计预算审核费用的 85%;
- (4) 在工程竣工验收后, 按财政审核一次性付清余款。

六、发包人代表与项目负责人、勘察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 _____。

项目负责人: 邱学敏 _____。

勘察负责人: 管军武 _____。

七、合同文件构成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 并互为补充和解释, 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 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发包人要求;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的图纸(如有);
- (9) 招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10)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11)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勘察、设计服务。

3. 履约担保的金额：暂定合同价的 10%；

履约担保的形式：履约保函或履约担保函或履约保证保险合同（或保险单）；

履约担保提交时间：合同签订前。履约担保有效期不少于合同服务期。发包人按法律法规规定或合同约定履行相关义务；履约担保在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日历天内退回承包人。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汕头市龙湖区 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3 份、副本一式 9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 1 份、副本 5 份，承包人执正本 2 份、副本 4 份。



发包人：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政府投资项目
代建中心（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中誉设计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地址：汕头市龙湖区泰山路 61 号汕头市
汽车客运中心综合楼 708

邮政编码：515000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时 间：2022 年 11 月 18 日

4、潮州市城新路和城新西路改造提升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GF-2011-0216

副本



第

建设工程项目总承包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潮州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全称） 广州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牵头人）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成员）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潮州市城新路和城新西路改造提升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潮州市城新路和城新西路改造提升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潮发改资[2019]236号

项目主要建设规模和内容：改造道路总长约 3135 米，其中城新路总长约 1220 米，宽度 30 至 35.4 米，城新西路总长约 1915 米，宽度 36 至 47.2 米；道路改造总面积约 161740.5 平方米，其中机动车道路总面积约 105000.5 平方米，绿道面积约 11420 平方米，人行道面积约 45320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 拆除两侧机非隔离带，夯实路面重新浇筑混凝土后再进行覆盖沥青；路面使用找平层 60mm 厚中颗粒沥青砼 SBSAC-16 和 50mm 厚中颗粒沥青砼 SBSAC-16，40mm 厚细颗粒 SMA-10 沥青砼面层；对于路面破损修补部分，使用 25cm 厚 C35 商品混凝土；人行道步道采用 60mm 厚花岗岩石板拼接方式进行铺设改造，使用 160mm 厚花岗岩路缘石。
- 绿化提升改造。行道树绿化带以种植乔木腊肠树、人面子(假植苗、胸径 20-22cm，高 5-6 米)为主，乔木、灌木、地被植物相结合，形成连续的绿化带，行道树下种植地被植物，减少土壤裸露，对行道树进行修剪，同时对树池统一形式。
- 同时配套排水工程、综合管线工程、道路景观照明工程、路口线圈设施工程、交通标识工程等。

项目总投资 19095.99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为 16038.44 万元，工程其它费用为 3057.55 万元。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城新路和城新西路。本路段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

工程承包范围：

- 勘察范围：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工程物探（含管线探测）等工作；
- 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施工配合服务工作，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
- 施工范围：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包缺陷责任期内的保修。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三、主要日期

勘察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2020年3月1日
设计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2020年3月11日
施工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2020年5月1日
工程竣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2020年11月27日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勘察设计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行业颁布的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合同价格为人民币

1. 签约合同总价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 壹亿肆仟玖佰零伍万壹仟伍佰肆拾肆元壹角贰分; (小写) ¥ 149051544.12 元;
其中: (1) 建筑安装施工费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 壹亿肆仟肆佰柒拾壹万陆仟叁佰柒拾壹元玖角捌分 (¥ 144716371.98 元); 下浮率为 5.02 %。
(2) 设计费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 叁佰肆拾万零玖仟零贰拾贰元壹角陆分 (¥ 3409022.16 元); 下浮率为 5.02 %。
(2) 勘察费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 玖拾贰万陆仟壹佰肆拾玖元玖角捌分 (¥ 926149.98 元); 下浮率为 5.02 %.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合同[经财政部门审定的工程预算造价乘以(1-中标下浮率)]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 合同三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 潮州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441503000123456789

承包人: 广州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牵头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334 号 1501-09 房、1601-09 房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726804534Q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10060
法定代表人： 余延民 法定代表人： 赵小浪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电 话： 0768-2393395 电 话： 020-83879913
传 真： 0768-2393395 传 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bgs_gg@126.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东环支行
账 号： 账 号： 44001491201050475658

承包人：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成员）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 清远市新城二号区设计院综合楼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91441802764908297H
邮政编码： 511500
法定代表人： 于永才
授权代表：
电 话： 0763-3366977
传 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合同订立时间： 2020 年 1 月 22 日

合同订立地点： 广东省潮州市

5、丰顺县新世纪国有农贸市场及周边配套市政基础设施改造工程

建设工程勘察与设计合同

LC-2020-008

工 程 名 称 : 丰顺县新世纪国有农贸市场及周边配套市政

基础设施改造工程勘察设计

工 程 地 点 : 梅州市丰顺县

合 同 编 号 : 2020-441423-78-01-030076

设计证书等级: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设计甲级；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甲级；工程勘察专业（岩土工程）甲级

发 包 人 : 丰顺县市政公用事业管理中心

承 包 人: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 2020 年 月

发包人: 丰顺县市政公用事业管理中心

承包人: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承担丰顺县新世纪国有农贸市场及周边配套市政基础设施改造工程 工程勘
察与设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经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
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名称、规模、内容及设计费。

2.1 项目概况

2.1.1 工程名称: 丰顺县新世纪国有农贸市场及周边配套市政基础设施改造工程

本项目是对丰顺县国有农贸市场及周边配套市政基础设施升级改造, 共包括 1 座农贸市场装修、40 座收费充电桩建设、1 座收费停车场建设、1 座公园建设、13 条城区道路路面升级改造、4 条城区道路排水设施改造、29 处垃圾分类收集点升级改造、1 座垃圾压缩站建设等。

2.1.3 项目批准文件: 项目备案编号: 2020-441423-78-01-030076

2.1.4 资金来源: 上级补助, 县财政统筹

2.1.5 勘察与设计技术要求、标准、范围:

2.1.5.1 工程勘察技术要求: 按照《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 中相关条文执行, 查明拟建建筑物场地内各土岩层的分布范围及其工程特性, 查明地下水埋藏条件及其对混凝土结构的腐蚀性, 为建筑设计、施工提供地质依据和合理建议。

2.1.5.2 设计标准: 本项目进行限额设计, 工程造价约人民币 8103.22 万元, 设计需满足《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08 年版) 相应设计阶段及其他国家规范要求。

2.1.6 工程勘察与设计范围: 根据丰发改审[2020]71 号文, 结合本项目可研报告, 按相关规范进行工程勘察设计及后续服务, 具体以招标人指定的勘察设计范围内容为准。

2.1.7 其它说明: 其他要求详见勘察设计委托任务书。

2.2 本合同设计费承担的设计内容

2.2.1 设计内容: 丰顺县新世纪国有农贸市场及周边配套市政基础设施改造工程勘察设计

2.2.2 设计范围细节详见本合同条款 2.1.6 工程设计范围

2.2.3 设计方案的设计概算（请分别列明各专业工程的分项）。

2.2.4 设计所需的管线图、地形图、排水图等由承包人自行到规划、水务部门购买，费用已包含在设计费中。

第三条 发包人应向承包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可研报告及批复（如有）	1		复印件
	相关前期资料、控制指标	1		复印件
	建设用地红（蓝）线图	1		复印件

第四条 承包人应按下表的要求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所有的图纸均需同时提供电子版一份）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工程勘察成果	3	合同签订后 15 天内	
	初步设计方案	3	合同签订后 7 天内	
	施工图	7	合同签订后 45 天内	

第五条 勘察设计费

5.1 工程勘察费的支付

本工程勘察费按实际工程量结算，实际工程量必须经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共同确认。提交合格的勘察成果资料并办理相关结算手续后 10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应一次付清全部勘察费用。勘察费结算价=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费标准计算工程勘察费×中标降幅系数（勘察费中标价/勘察费最高投标限价）

5.2 工程设计费的支付

设计费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项目的全部设计费用、设计文件修改费用、设计审查专家费用、驻场服务费用以及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承诺的一切相关任各所发生的所有费用。

5.2.1 本合同项下设计费共计人民币 贰佰陆拾叁万捌仟壹佰伍拾 元整 (RMB¥ 2638150.00 元)，其中，增值税税款人民币约 RMB¥ 149329.25 元，不含税价款约 RMB¥ 2488820.75 元。该费用为暂定总价，最终费用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费标准计算工程设计费，以丰顺县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审定的本项目建安工程预算审核定案价为计费额计算工程设计收

术指标，承包人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承包人的承包人员需配合发包人的加工定货工作。

9.4 发包人委托设计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承包人参加。

9.5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9.6 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由梅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双方当事人未在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未达成仲裁书面协议的，可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9.7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9.8 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9.9 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发包人捌份，承包人肆份。

9.10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生效。

9.11 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到项目所在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9.12 双方均已对以上各条款及附件作充分了解，并明确理解由此而产生的相关权责。

9.1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14 其它约定事项：

(以下为签字盖章页)

发包人：丰顺县市政公用事
业管理中心（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开户行：

账号：

地址：丰顺县汤坑镇河东
路 159 号

邮编：511338

电话：0753-6622353

日期： 年 月 日

承包人：中誉设计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开户行：建行清远市分行营业部

账号：44001760301050843703

地址：清远市新城二号区设计院大楼

邮编：511500

电话：0763-3372838

日期： 年 月 日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0]第[04466]号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丰顺县新世纪国有农贸市场及周边配套市政基础设施改造工程勘察设计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设计中标价为 人民币贰佰陆拾叁万捌仟壹佰伍拾元整（¥263.815 万元），勘察中标价为 人民币贰佰陆拾叁万捌仟壹佰伍拾元整（¥263.815 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邱学敏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0年8月26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0年8月26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Tel: 020 29966000 Fax: 020 29966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510639
WWW.GZGYZY.CN



投标附件 3. 项目人员配置情况表

项目人员配置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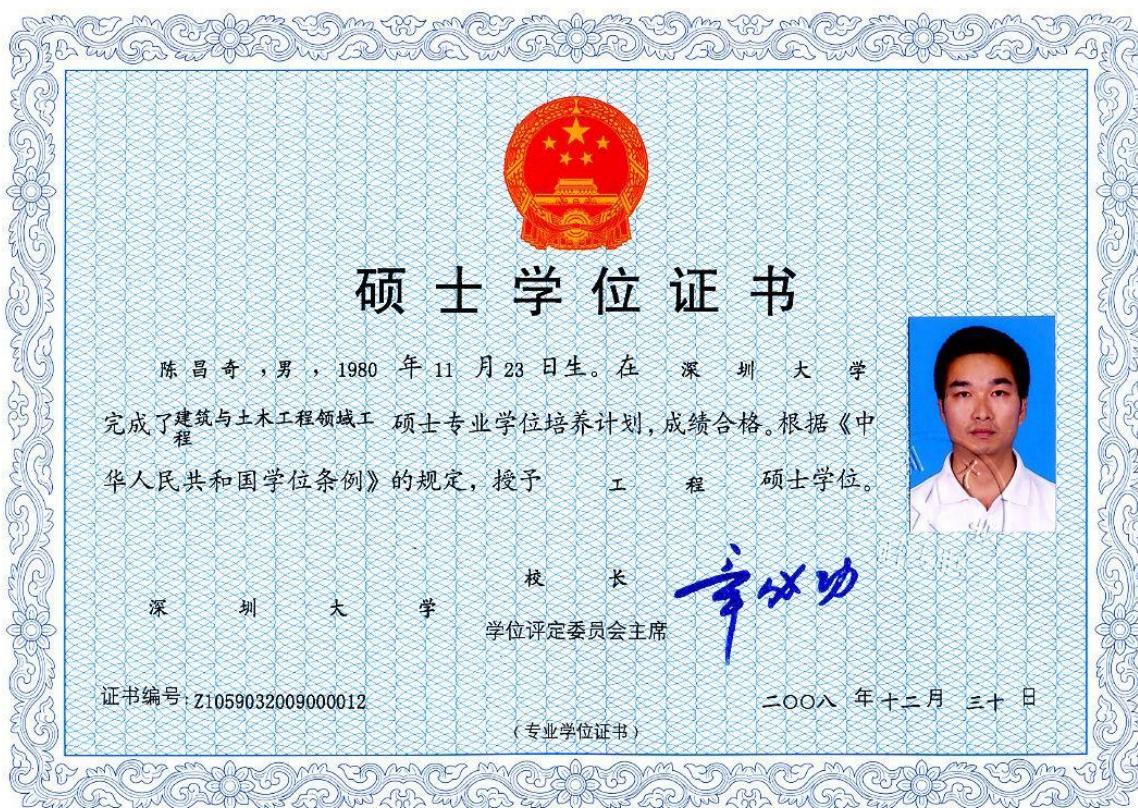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出生年月	学历	从事专业	注册资格	职称等级	拟任岗位
1	陈昌奇	1980. 11	硕士	道路与桥梁	注册土木工程师 (道路工程)	道路与桥梁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2	沙蔚	1977. 08	本科	路桥	/	路桥高级工程师	设计负责人
3	管军武	1978. 04	本科	岩土工程	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岩土工程高 级工程师	勘察负责人
4	邱学敏	1981. 03	本科	道路设计	注册土木工程师 (道路工程)	市政路桥设 计高级工程 师	道路专业负 责人
5	曾燕萍	1984. 09	本科	道路设计	/	市政路桥设 计高级工程 师	道路专业人 员
6	周成彦	1985. 11	硕士	道路设计	/	市政路桥设 计高级工程 师	道路专业人 员
7	杨韶馨	1970. 12	本科	桥梁设计	一级注册结构工 程师	建筑学高级 工程师	桥梁专业负 责人
8	王俊	1976. 09	本科	桥梁设计	一级注册结构工 程师	建筑结构设 计高级工程 师	桥梁专业人 员
9	费滔	1987. 08	本科	桥梁设计	/	市政路桥设 计高级工程	桥梁专业人 员

						师	
10	韩远忠	1969.09	本科	给水排水设计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给水排水设计正高级工程师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11	李钦	1989.10	本科	给水排水设计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给水排水设计高级工程师	给排水专业人员
12	刘响玲	1988.10	本科	电气设计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电气设计高级工程师	电气专业负责人
13	阮凤带	1982.09	本科	电气设计	/	建筑电气设计高级工程师	电气专业人员
14	王薇	1982.11	本科	造价	一级造价工程师	风景园林设计高级工程师	造价专业负责人
15	王刚	1984.06	本科	造价-	一级造价工程师	道路桥梁高级工程师	造价专业人员
16	张邦通	1982.05	硕士	地质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岩土工程高级工程师	地质勘察专业负责人
17	钱培楠	1968.05	本科	地质		工程地质高级工程师	地质勘察专业人员
18	唐觅知	1981.08	本科	管线	/	建筑工程测量高级工程师	管线探测专业负责人
19	蔡绿庆	1989.12	硕士	管线		建筑工程测	管线探测专

						量高级工程 师	业人员
--	--	--	--	--	--	------------	-----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提供证明资料。项目负责人、设计项目负责人、勘察项目负责人三者不得相互兼任，即项目负责人不得担任设计或勘察负责人，设计与勘察负责人也不得交叉任职。

项目负责人：陈昌奇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本证书由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陈昌奇

证书编号 AD244400199



NO. AD0002788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20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昌奇

社保电脑号：615774643

身份证号码：3621261990112308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誉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13383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133832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2	133832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3	133832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4	133832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5	133832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6	133832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7	133832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8	133832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9	133832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10	133832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11	133832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合计			18700.0	8900.0			5500.0	2200.0			550.0		950.0	380.0	950.0	380.0	220.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83c72d73e1）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33832

单位名称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设计负责人：沙蔚





粤高职证字第 0902001100313 号

沙蔚 于二〇〇八年

十二月，经深圳市路桥港航水
工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路桥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事厅
二〇〇九年四月二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沙蔚

社保电脑号：2905237

身份证号码：44142519770818019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誉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13383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1	133832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2	133832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3	133832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4	133832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5	133832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6	133832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7	133832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8	133832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09	133832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10	133832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2025	11	133832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90.0	10000	80.0	20.0
合计			18700.0	8900.0			5500.0	2200.0			550.0		990.0	880.0	880.0	220.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83c731f123）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33832

单位名称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勘察负责人：管军武



清远



管军武 于二〇一一年

十二月，经广东省建筑工程
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岩土工程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粤高职证字第1100101036193号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7月10日
2026年01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管军武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8年04月10日

注册编号: AY20094400629

聘用单位: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12月04日-2027年12月31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年7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900461

发证日期: 2024年12月04日



202511269432194873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管军武

证件号码：452528197804102514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20701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60201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60201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帐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202501	110702074065	4767	762.72	0	381.36	4550	36.4	9.1	18.2
202502	110702074065	4767	762.72	0	381.36	4550	36.4	9.1	18.2
202503	110702074065	4767	762.72	0	381.36	4550	36.4	9.1	18.2
202504	110702074065	4767	762.72	0	381.36	4550	36.4	9.1	18.2
202505	110702074065	4767	762.72	0	381.36	4550	36.4	9.1	18.2
202506	110702074065	4767	762.72	0	381.36	4550	36.4	9.1	18.2
202507	110702074065	4775	764	0	382	4550	36.4	9.1	18.2
202508	110702074065	4775	764	0	382	4550	36.4	9.1	18.2
202509	110702074065	4775	764	0	382	4550	36.4	9.1	18.2
202510	110702074065	4775	764	0	382	4550	36.4	9.1	18.2
202511	110702074065	4775	764	0	382	4550	36.4	9.1	18.2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702074065: 佛山市: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25，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1月26日



道路专业负责人：邱学敏



江苏省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有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邱学敏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1-03-23

身份证号：431081198103231377

工作单位：中誉设计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评委会名称：江苏省南京市建设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资格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系列(专业)：建设工程

专业(学科)：工程设计·市政路桥设计

证书号：233201002071120061

取得资格时间：2023-11-12

文件号：宁人社职〔2023〕56号



在线证书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由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邱学敏

证书编号 AD244400256



NO. AD0006221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08日



202511269340127910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邱学敏

证件号码：431081198103231377

该参保人在佛山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30701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30701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30701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帐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202501	110702074065	4767	762.72	0	381.36	4550	36.4	9.1	18.2
202502	110702074065	4767	762.72	0	381.36	4550	36.4	9.1	18.2
202503	110702074065	4767	762.72	0	381.36	4550	36.4	9.1	18.2
202504	110702074065	4767	762.72	0	381.36	4550	36.4	9.1	18.2
202505	110702074065	4767	762.72	0	381.36	4550	36.4	9.1	18.2
202506	110702074065	4767	762.72	0	381.36	4550	36.4	9.1	18.2
202507	110702074065	4775	764	0	382	4550	36.4	9.1	18.2
202508	110702074065	4775	764	0	382	4550	36.4	9.1	18.2
202509	110702074065	4775	764	0	382	4550	36.4	9.1	18.2
202510	110702074065	4775	764	0	382	4550	36.4	9.1	18.2
202511	110702074065	4775	764	0	382	4550	36.4	9.1	18.2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702074065: 佛山市: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佛山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25，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1月26日



道路专业人员：曾燕萍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1324



曾燕萍 于 2017 年

11月，经 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市政路桥设计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202511288297265450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曾燕萍

证件号码: 441624198409164426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20501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20501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20501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202411	110110000548	4492	673.8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412	110110000548	4492	673.8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1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2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3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4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5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6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7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8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9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202510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202511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110000548: 清远市: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 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 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27, 核查网页地址: <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 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 《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1月28日



道路专业人员：周成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周成彦

身份证号：44020419851122701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市政路桥设计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9年11月29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0101091666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0年02月27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src>



202511182695858312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周成彦

证件号码：440204198511227018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0501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10501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10501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帐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202501	111800627606	4767	762.72	0	381.36	4600	36.8	9.2	18.4
202502	111800627606	4767	762.72	0	381.36	4600	36.8	9.2	18.4
202503	111800627606	4767	762.72	0	381.36	4600	36.8	9.2	18.4
202504	111800627606	4767	762.72	0	381.36	4600	36.8	9.2	18.4
202505	111800627606	4767	762.72	0	381.36	4600	36.8	9.2	18.4
202506	111800627606	4767	762.72	0	381.36	4600	36.8	9.2	18.4
202507	111800627606	4775	764	0	382	4600	36.8	9.2	18.4
202508	111800627606	4775	764	0	382	4600	36.8	9.2	18.4
202509	111800627606	4775	764	0	382	4600	36.8	9.2	18.4
202510	111800627606	4775	764	0	382	4600	36.8	9.2	18.4
202511	111800627606	4775	764	0	382	4600	36.8	9.2	18.4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1800627606:中山市:中誉设计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17，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1月18日



桥梁专业负责人：杨韶馨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杨韶馨

身份证号：430403197012171070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学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1月10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0101059372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19年01月3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jysrc>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9月09日
- 2026年03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杨韶馨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0年12月17日



注册编号: S20044402076

聘用单位: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06月07日-2027年06月30日

个人签名: 杨韶馨

签名日期: 2025年09月09日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07日



202511288703578073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杨韶馨

证件号码：430403197012171070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501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50501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50501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202411	110110000548	4492	673.8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412	110110000548	4492	673.8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1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2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3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4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5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6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7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8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9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202510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202511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110000548:清远市: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27，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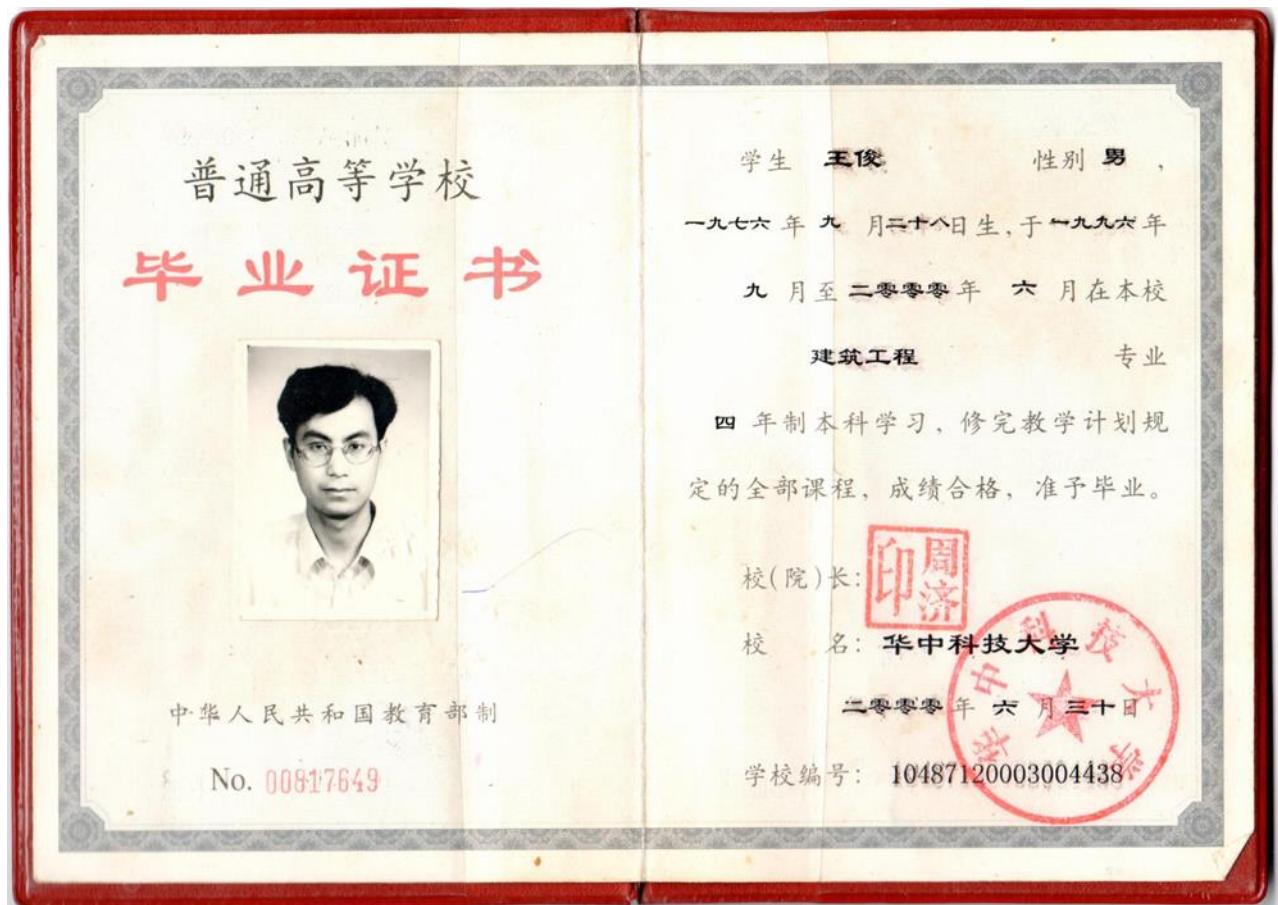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1月28日



桥梁专业人员：王俊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王俊

身份证号：42011119760928571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结构设计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6月7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0101277124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4年9月14日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7月10日
- 2026年01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王俊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6年09月28日

注册编号: S20095300590

聘用单位: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12月11日-2027年12月31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年7月10日



发证日期: 2024年12月11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俊

社保电脑号：613081606

身份证号码：4201111976092857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誉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13383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13383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3383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3383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3383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3383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3383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3383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3383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3383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3383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3383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8448.15	3975.6			3703.15		1481.26		370.37		246.6	219.2	54.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29678680878）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33832

单位名称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11月18日
证明专用章

桥梁专业人员：费滔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费滔

身份证号：43042219870803001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市政路桥设计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30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0101153945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2年09月13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src>



202511287862156825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费滔

证件号码：430422198708030018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0801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暂停缴费 045
工伤保险	20110801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暂停缴费
失业保险	20110801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暂停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202411	110110000548	4492	673.8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412	110110000548	4492	673.8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1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2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3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4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5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6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7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8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9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202510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202511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110000548: 清远市: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27，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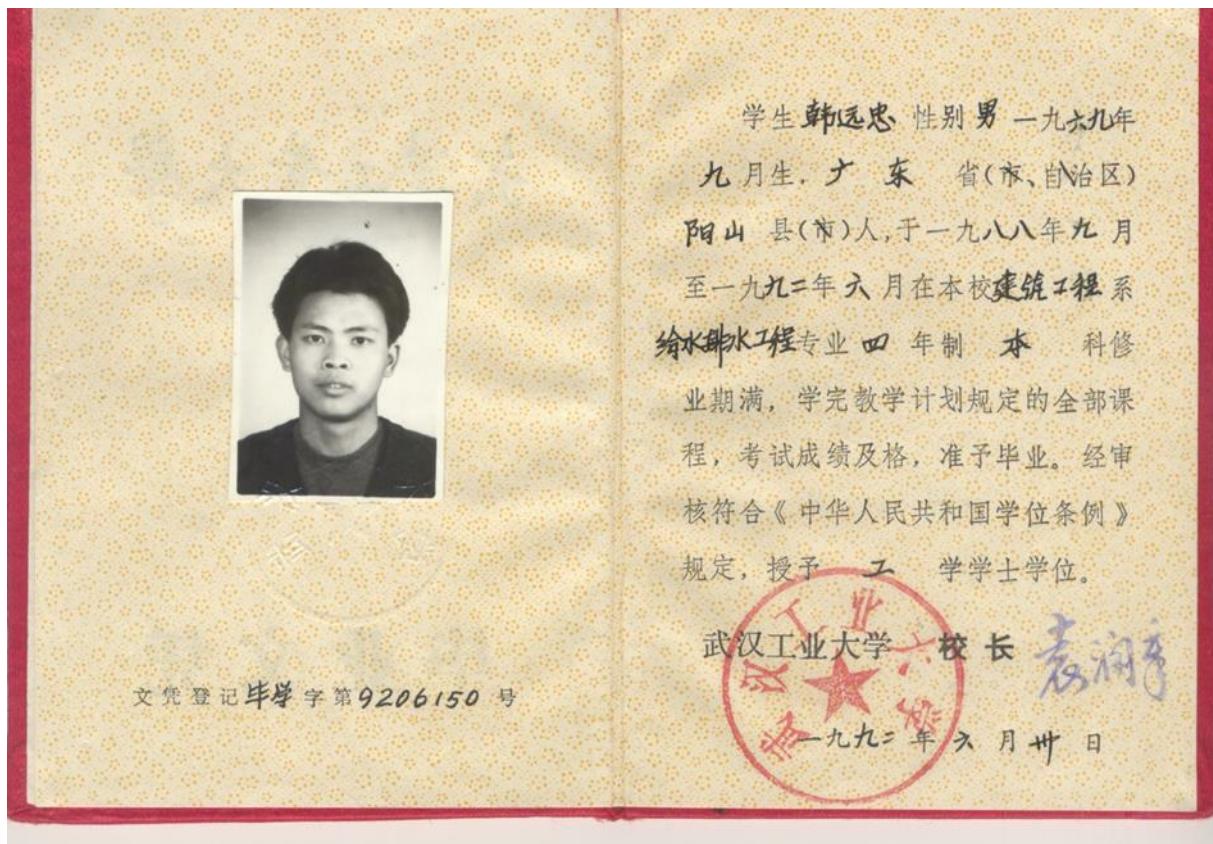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1月28日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韩远忠



江苏省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有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韩远忠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69-09-11

身份证号：440227196909112793

工作单位：中誉设计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评委会名称：江苏省南京市建设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资格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系列(专业)：建设工程

专业(学科)：工程设计·给水排水设计

证书号：233201002071120112

取得资格时间：2023-11-12

文件号：宁人社职〔2023〕56号



在线证书信息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7月10日
- 2025年12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
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韩远忠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69年09月11日

注册编号: CS20104400080

聘用单位: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2年11月16日-2025年12月31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年7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发证日期: 2022年11月16日



202511288419156550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韩远忠

证件号码：440227196909112793

该参保人在清远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9940701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19970101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19920701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202411	110110000548	4492	673.8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412	110110000548	4492	673.8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1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2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3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4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5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6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7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8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9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202510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202511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110000548: 清远市: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清远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27，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1月28日



给排水专业人员：李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钦

身份证号：411325198910065530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给水排水设计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9年11月29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0101091648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0年02月27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src>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7月29日
- 2026年01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
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李钦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9年10月06日

注册编号: CS20204401419

聘用单位: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3年12月04日-2026年12月31日



个人签名: 李钦

签名日期: 2025.7.29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04日



202511182646816346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李钦

证件号码：411325198910065530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00801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00801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00801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帐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202501	111800627606	4767	762.72	0	381.36	4600	36.8	9.2	18.4
202502	111800627606	4767	762.72	0	381.36	4600	36.8	9.2	18.4
202503	111800627606	4767	762.72	0	381.36	4600	36.8	9.2	18.4
202504	111800627606	4767	762.72	0	381.36	4600	36.8	9.2	18.4
202505	111800627606	4767	762.72	0	381.36	4600	36.8	9.2	18.4
202506	111800627606	4767	762.72	0	381.36	4600	36.8	9.2	18.4
202507	111800627606	4775	764	0	382	4600	36.8	9.2	18.4
202508	111800627606	4775	764	0	382	4600	36.8	9.2	18.4
202509	111800627606	4775	764	0	382	4600	36.8	9.2	18.4
202510	111800627606	4775	764	0	382	4600	36.8	9.2	18.4
202511	111800627606	4775	764	0	382	4600	36.8	9.2	18.4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1800627606:中山市:中誉设计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17，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1月18日



电气专业负责人：刘响玲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江苏省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有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刘响玲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88-10-21

身份证号：320382198810216228

工作单位：苏邑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评委会名称：南京市建设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市城乡建设
委员会)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系列(专业)：建设工程

专业(学科)：工程设计·电气设计

证书号：223201002071220738



在线证书信息

取得资格时间：2022-11-05

文件号：苏职称办〔2022〕114号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7月10日
2026年01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刘响玲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8年10月21日



注册编号: DG20203201332

聘用单位: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02月06日-2026年12月31日

个人签名:

刘响玲

签名日期: 2025.7.10



发证日期: 2024年02月06日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中誉设计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现参保地：江北新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91MA1WXBH57U

查询时间：202401-202511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29	29	29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刘响玲	320382198810216228	202402 - 202511	22

说明：

-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电气专业人员：阮凤带



1086



粤高职称证字第300101082972号



阮凤带 于二〇一三年

十一月，经广东省建筑工程
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建筑电气设计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〇一四年四月一日



202511288207968052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阮凤带

证件号码：441802198209041440

该参保人在清远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50701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50701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50501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202411	110110000548	4492	673.8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412	110110000548	4492	673.8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1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2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3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4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5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6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7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8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9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202510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202511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110000548: 清远市: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清远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27，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1月28日



造价专业负责人：王薇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清4



王薇 于2016 年

12月，经 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风景园林设计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9月15日
- 2025年12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王薇

性 别: 女

出生日期: 1982年11月30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174400006035

有 效 期 : 2025年07月10日-2029年07月09日

聘 用 单 位: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年09月15日



发证日期: 2025年06月16日



202511288653222126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王薇

证件号码: 460027198211300022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00601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00601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00301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202411	110110000548	4492	673.8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412	110110000548	4492	673.8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1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2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3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4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5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6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7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8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9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202510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202511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110000548: 清远市: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 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 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27, 核查网页地址: <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 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 《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1月28日



造价专业人员：王刚





姓 名: 王刚
Full Name: Wang Gang
性 别: 男
Sex: Male
出生年月: 1984年06月
Date of Birth: June 2014
工作单位: 北京中联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Place of Work: Beijing Zhonglianhuang Engineering Co., Ltd.

专业名称: 道路桥梁
Speciality: Road and Bridge Engineering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Senior Engineer
授予时间: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三日
Conferment Date: November 3, 2015
编 号: 153331436
No.

评委会章
Seal of the Evaluation Committee of Professional Titles
发证时间: 2015年11月31日
Issued Date: November 31, 2015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1月06日
- 2026年02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王刚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4年06月14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34400026445



有 效 期 : 2023年11月01日-2027年10月31日

聘 用 单 位: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王刚

签名日期:

2025年11月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3年10月23日





202511289078916701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王刚

证件号码: 321323198406140912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804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804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507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202411	110110000548	4492	673.8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412	110110000548	4492	673.8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1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2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3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4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5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6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7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8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9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202510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202511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110000548: 清远市: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 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 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27, 核查网页地址: <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 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 《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 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1月28日



地质勘察专业负责人：张邦通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江苏省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张邦通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20507**

身份证号：**332528198205070431**

工作单位：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南京设计分公司



评委会名称：南京市建设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系列（专业）：建设工程

专业（学科）：岩土工程

证书号：**202020701221**

取得资格时间：**20201029**

批复文号：**苏职称办〔2020〕78号**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南京设计分公司

证书使用单位



在线证书信息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7月08日
- 2026年01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张邦通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年05月07日

注册编号: AY20113200828

聘用单位: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3年12月18日-2026年12月31日



个人签名: 张邦通

签名日期: 2025.07.0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18日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中誉设计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现参保地：江北新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91MA1WXBH57U

查询时间：202401-202511

共1页，第1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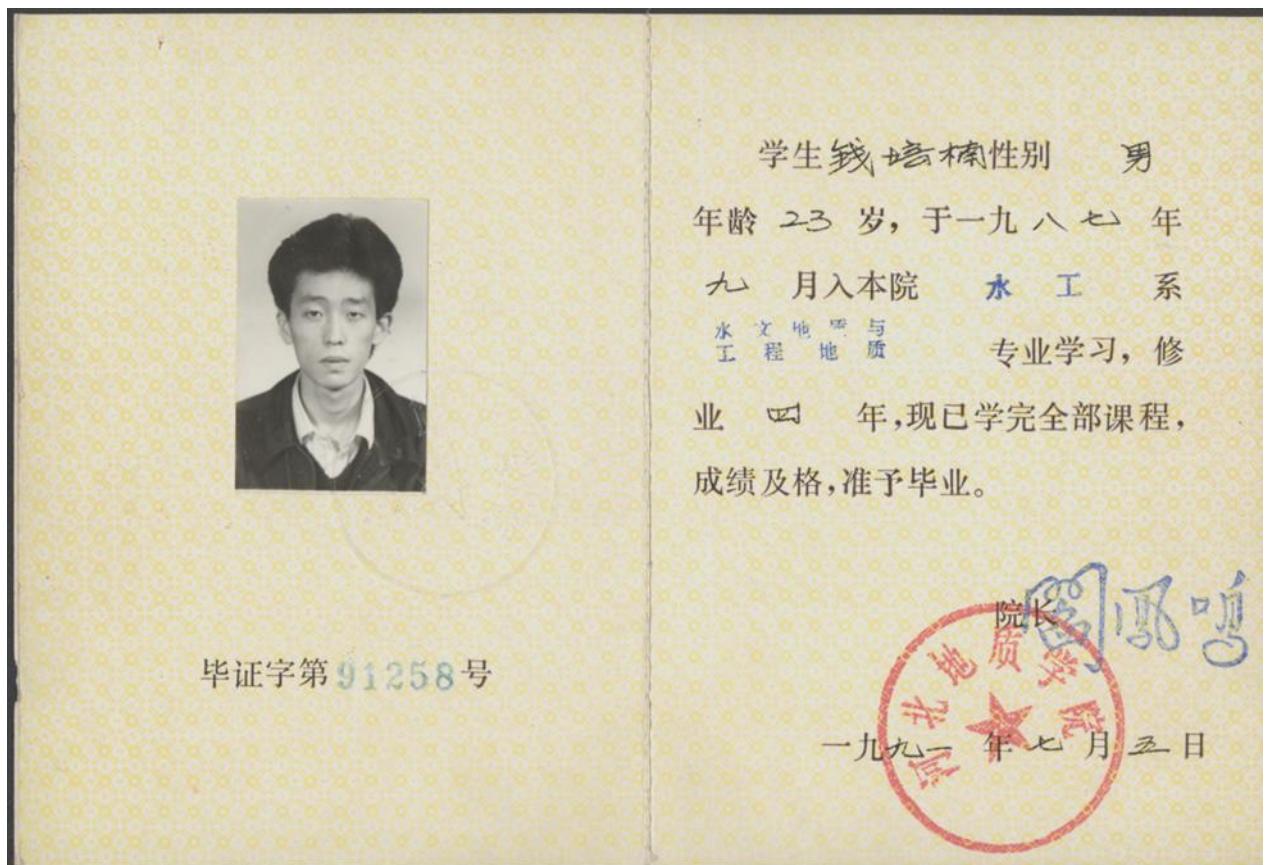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29		29		29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张邦通	332528198205070431		202401 - 202511		23

说明：

-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地质勘察专业人员：钱培楠





钱培楠 于二〇〇四年
十二月，经 广东省建筑工程
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工程地质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事厅
二〇〇五年一月三十一日



202511288985037264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钱培楠

证件号码：130705196805210651

该参保人在清远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9940701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045
工伤保险	19990101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19910701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202411	110110000548	4492	673.8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412	110110000548	4492	673.8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1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2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3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4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5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6	110110000548	4492	718.72	0	359.36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7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8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202509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202510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202511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110000548: 清远市: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清远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27，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1月28日



管线探测专业负责人：唐觅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唐觅知

身份证号：430511198108172035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工程测量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6月7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0101276708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4年9月14日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中誉设计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现参保地：江北新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91MA1WXBH57U

查询时间：202401-202510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28		28		28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唐觅知	430511198108172035	202505	-	202510	6

说明：

-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202511288495032221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唐觅知

证件号码: 430511198108172035

该参保人在清远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40701	实际缴费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045
工伤保险	20040701	实际缴费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40701	实际缴费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202511	110110000548	4775	764	0	382	2906	23.25	5.81	11.62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110000548: 清远市: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 作为参保人在清远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 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27, 核查网页地址: <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 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 《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 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 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 (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5年11月28日

管线探测专业人员：蔡绿庆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蔡绿庆

身份证号：44092119891206325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工程测量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6月03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0101199087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3年08月18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src>



202511289784188573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蔡绿庆

证件号码：440921198912063258

该参保人在中山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0701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暂停缴费 045
工伤保险	20110701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暂停缴费
失业保险	20110701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暂停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帐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202501	111800627606	4767	762.72	0	381.36	4600	36.8	9.2	18.4
202502	111800627606	4767	762.72	0	381.36	4600	36.8	9.2	18.4
202503	111800627606	4767	762.72	0	381.36	4600	36.8	9.2	18.4
202504	111800627606	4767	762.72	0	381.36	4600	36.8	9.2	18.4
202505	111800627606	4767	762.72	0	381.36	4600	36.8	9.2	18.4
202506	111800627606	4767	762.72	0	381.36	4600	36.8	9.2	18.4
202507	111800627606	4775	764	0	382	4600	36.8	9.2	18.4
202508	111800627606	4775	764	0	382	4600	36.8	9.2	18.4
202509	111800627606	4775	764	0	382	4600	36.8	9.2	18.4
202510	111800627606	4775	764	0	382	4600	36.8	9.2	18.4
202511	111800627606	4775	764	0	382	4600	36.8	9.2	18.4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1800627606:中山市:中誉设计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中山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27，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1月28日



投标附件 4. 履约评价一览表

履约评价一览表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履约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1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龙岗管理局	现状沙荷路重点路段及节点 提升改造交通设计方案	优秀	2025.10.1 1
2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龙岗管理局	龙岗区通学路径交通环境改 善排查项目技术咨询	优秀	2023.08.15
3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龙岗管理局	龙岗区交通综合治理快速响 应零星工程(三标段)设计	优秀	2023.10.09
4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龙岗管理局	龙岗区交通综合治理工程前 期咨询项目	优秀	2023.07.12
5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 街道办事处	长湖头片区新建道路工程	优秀	2024.05.15
6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龙岗管理局	龙岗区城市物流系统提升可 行性研究项目	优秀	2024.04.26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提供证明资料。

1、现状沙荷路重点路段及节点提升改造交通设计方案

政府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人名称：深圳市交通运输局龙岗管理局 联系人及电话：杨伟强 0755-289221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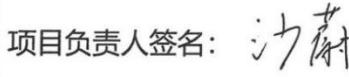
采购项目名称		现状沙荷路重点路段及节点提升改造交通设计方案		项目编号	LGJTJ-2024-0028	
中标供应商名称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程歆 18503051817	
中标金额		337000.00 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 2024.4 至 2024.11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评价内容为： 其他 评价等级为：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通过现状沙荷路重点路段及节点提升改造交通设计工作，制定实施项目库、计划以及协调事项，为下一步工程前期及设计工作提供支撑，促进现状沙荷路与沿线城市发展、路网组织相适应。				
采购人意见 (公章)		本项目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设计工作，符合合同要求并通过甲方组织的专家评审，已通过验收，履约评价为“优秀”。  日期：2024年10月11日 4403072691				

说明：

- 1、本表为采购人向履约评价工作实施机构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2、龙岗区通学路径交通环境改善排查项目技术咨询

服务类项目履约（验收）评价

项目名称	龙岗区通学路径交通环境改善排查项目		
采购人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龙岗管理局	中标供应商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年11月29日	完工日期	2023年3月29日
履约 (验收) 评价	本项目合同主要义务（按合同约定完成对 71 所学校的通学路径交通环境排查及编制《龙岗区通学路径交通环境改善排查》报告，并通过甲方组织的专家评审）已经履行完毕，履约评价为“优秀”。		
签名盖章	<p>甲方：深圳市交通运输局龙岗管理局</p> <p>评价人员签名：</p> <p>乙方：中誉设计有限公司</p> <p>项目负责人签名：</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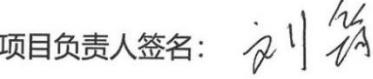
3、龙岗区交通综合治理快速响应零星工程(三标段)设计

服务类项目履约（验收）评价

项目名称	龙岗区交通综合治理快速响应零星工程(三标段)设计		
采购人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龙岗管理局	中标供应商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年03月15日	完工日期	2023年09月07日
履约 约 (验 收) 评 价	<p>本项目合同主要义务（完成本项目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配合竣工图编制以及施工现场配合等工作）已经履行完毕，履约评价为“优秀”。</p>		
签名 盖 章	<p>甲方：深圳市交通运输局龙岗管理局</p> <p>评价人员签名： 邓中华</p> <p>乙方：中誉设计有限公司</p> <p>项目负责人签名： 陈华</p> <p> 年 月 日</p> <p> (公章)</p> <p>2023年10月9日</p>		

4、龙岗区交通综合治理工程前期咨询项目

服务类项目履约（验收）评价

项目名称	龙岗区交通综合治理工程前期咨询项目		
采购人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龙岗管理局	中标供应商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03日	完工日期	2021年12月31日
履 约 (验 收) 评 价	本项目已完成全部技术咨询服务工作，符合合同要求，已通过验收，履约评价为“优秀”。		
签名盖章	<p>甲方：深圳市交通运输局龙岗管理局</p> <p>评价人员签名：</p> <p> 2021年7月12日</p> <p>乙方：中誉设计有限公司</p> <p>项目负责人签名：</p> <p> 2021年7月12日</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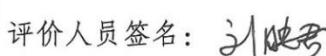
5、长湖头片区新建道路工程

服务类项目履约（验收）评价

项目名称	长湖头片区新建道路工程		
采购人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办事处	中标供应商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年07月12日	完工日期	2024年04月30日
履约 (验 收) 评 价	<p>本项目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设计工作，符合合同要求，已通过验收，履约评价为“优秀”。</p>		
签名 盖章	<p>甲方：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办事处 评价人员签名：   2024年 5月 15 日</p> <p>乙方：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 05月 15 日</p>		

6、龙岗区城市物流系统提升可行性研究项目

服务类项目履约（验收）评价

项目名称	龙岗区城市物流系统提升可行性研究项目		
采购人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龙岗管理局	中标供应商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年06月14日	完工日期	2023年12月14日
履约 (验 收) 评 价	<p>本项目已完成全部技术咨询服务工作，符合合同要求，已通过验收，履约评价为“优秀”。</p>		
签名 盖章	<p>甲方：深圳市交通运输局龙岗管理局 评价人员签名： </p> <p>乙方：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名： </p>		

